

FOREWORD BY KEVIN DEYOUNG

凯文·德扬 作序

REFORMED

WORSHIP

改革宗崇拜

JONTY RHODES

乔蒂·罗兹

BLESSINGS OF THE FAITH

信仰的祝福

罗兹牧师以谦卑、清晰、简洁的笔触，展现出对圣经和改革宗信仰的深刻把握。在阅读他对崇拜的论述时，我深深感佩其中蕴含的神学深度与圣经的丰盛。这本书时而给我鼓励，时而使我知罪，时而予我教导，时而令我焕然一新——这些经历一直不断加深。并且，我愿继续加深我对那位以如此大能又如此实际的方式，在寻常可及的蒙恩之道中与我们相遇的上帝的信心与爱。本书提醒我们：每当聚集进行公共崇拜时，这恩典竟如此奇妙地为我们存留——这是何等令人惊叹。

——**杜安·科里**，科罗拉多州利特尔顿市鹿溪教会创会牧师

我们的心灵常对公共崇拜的超然奇妙持冷漠和封闭的态度。但多亏乔蒂·罗兹温暖的文风与有力的论证，《改革宗崇拜》将融化你的心，引领你进入与上帝相会的本分与喜乐。这本书会让你渴慕主日，甚至渴慕天堂。

——**乔纳森·兰德里·克鲁斯**，密歇根州卡拉马祖市社区长老会牧师

乔蒂提醒了我们支撑改革宗崇拜观的圣经与系统神学根基。但这本书不仅是写给讲台上的牧师的，也是写给长椅上的平信徒的。本书清晰易懂、易读实用，最后一章对那些对改革宗崇拜的实践层面仍有疑惑的人尤有极大帮助。我会一直向人们推荐这本小册子。

——**乔尼·吉布森**，威斯敏斯特神学院旧约副教授；
《宗教改革崇拜》合编者

一部合乎圣经、条理清晰且引人入胜的改革宗教拜概要。罗兹为教会给了极好的依据，帮助我们理解上帝如何呼召他的子民根据他的救赎工作和启示的话语来崇拜。

——**布莱恩·索尔特**，田纳西州卢考特山卢考特山长老会主任牧师

在这本精彩的小书中，乔蒂·罗兹介绍了改革宗崇拜的独特特征。罗兹并没有批评松散或不符合圣经的崇拜，而是以通俗易懂且积极的方式呈现了改革宗对我们最高呼召的态度。改革宗的信念聚焦于基督如何作我们的崇拜的媒介，并在他的话语中满有恩惠地提供了上帝子民崇拜他的途径。罗兹以清晰而风趣的风格，不仅在这本书中向我们传递了知识，还激励读者追求改革宗崇拜的祝福。

——**D·布莱尔·史密斯**，夏洛特改革宗神学院系统神学副教授；达拉斯与休斯顿改革宗神学院学术主任

改革宗崇拜

信仰的祝福

丛书

丛书主编：杰森·赫洛波洛斯

《教会成员制》，乔纳森·兰德里·克鲁兹 著

《圣约洗礼》，杰森·赫洛波洛斯 著

《释经讲道》，戴维·斯特恩 著

《恒切祷告》，盖伊·M·理查德 著

《长老制》，西恩·迈克尔·卢卡斯 著

《改革宗认信主义》，D.布莱尔·史密斯 著

《改革宗神学》，乔纳森·马斯特 著

《改革宗崇拜》，乔蒂·罗兹 著

“杰森·赫洛波洛斯召聚了一支优秀的作者团队，他们以上帝为中心，以其话语为根基，且深爱着祂的教会。”

辛克莱尔·傅格森

改革宗崇拜

乔蒂·罗兹



P U B L I S H I N G
P.O.BOX 817 • PHILLIPSBURG • NEW JERSEY 08865-0817

Reformed Worship
Blessings of the Faith
Jonty Rhodes
Originally published 2023
P&R Publishing
P.O. Box 817
Phillipsburg, NJ 08865
<https://www.prpbooks.com/>

Simplified Chinese version published 2026
P&R Publishing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CUNPSS — 神 . Public domain

This volume is part of P&R Publishing's "P&R for China" project. The goal of this project is to provide multiple hundreds of P&R's books in Simplified Chinese, completely free, for the Chinese church.

P&R for China is supported by donations from P&R, foundations, churches, and interested individuals. The money is used to pay our team of Chinese editors and proofreaders. P&R makes no money from this project.

To learn more about P&R for China,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

To become a supporting partner of this kingdom ministry,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我們目標是翻譯所有 P&R 出版社的書，免費提供給所有的中國教會。如果你有感動在財政上支持我們，請用以下網絡鏈接線上捐款：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We encourage you to let us know how this book has helped you and if you find any translation errors.

我們誠邀您反饋這本書對您的幫助，或者您發現此書有任何翻譯錯誤

Please email | [請電郵](mailto:China@prpbooks.com) — China@prpbooks.com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NOT FOR SALE



致小艾欧娜

愿你和全家同聚宝座前敬拜

并衷心感谢马修、大卫、保罗和强尼，我从他们那里获益良多，也总能向他们求教

目录

凯文·德扬序	9
引言：欢迎进入	13
1.崇拜的应许	19
2.崇拜的目的	37
3.崇拜的原则	53
4.崇拜的能力与支柱	71
5.崇拜的模式	91
改革宗崇拜问答	115
推荐资源	143
注释	145

序

人们常带着幽默或恼怒说，长老会和改革宗教会总喜欢“规规矩矩按着次序”行事。我理解这调侃与无奈背后的情绪——我们酷爱制定计划、记录会议纪要、设立法庭与委员会。改革宗人士甚至因设立委员会监督其他委员会而闻名（令人想起《洋葱报》的经典标题：“星巴克在现有星巴克洗手间内开业”）。我们如此讲究章法，乃至要求教会的圣职人员必须精通三件事：圣经、信条，以及标题带“章程”（order）二字的手册。

但在我们摇头感叹这些超级改革宗人士（医生啊，医治自己吧！）之前，当记得“凡事都要规规矩矩地按着次序行”不仅是长老会的偏好，更是圣经的明训（参林前 14:40）。保罗要求教会以得体与庄重为标记，要如同列队待命的军队

般秩序井然。这段经文对如何处理性别混淆、主餐混乱、属灵恩赐纷争、基督身体内的无序以及公共崇拜中的紊乱进行了合宜的总结。“规规矩矩地按着次序行”相较哥林多教会当时的混乱光景，实在是美好的教导。

人们常对长老会与改革宗信徒有这样的刻板印象：虽头脑清楚，却心灵贫乏。我们被视作无情的斯多葛主义者、不知变通的怪人，是上帝高冷的选民。然而，这般含沙射影的嘲讽断不能使使徒保罗动容，因他深知，在教会中，次序的对立面并非自由奔放的即兴行动，而是自我膨胀的混沌。上帝从不以混乱代替平安（参林前14:33），也从不将神学与颂赞对立，或使头脑与心灵相争。大卫·加兰德（David Garland）的箴言令人难忘：“火热之灵亦是次序之灵。”¹

当杰森·赫洛波洛斯邀我为本系列撰写序言时，我欣然应允——不仅因杰森是我的至交（且我们都支持屡战屡败的芝加哥熊队），更因这些严谨、均衡、论证充分的著作将在长老会与改革宗教会的书架上占据重要位置。我们需要由深思熟虑的资深牧者为平信徒撰写的简明读物，探讨教会生活与事工的根基要素。这正是我们所需，也正是本系列所呈现的：为教会诸多最实际且迫切的疑问提供睿智的解答。

这套关于长老会与改革宗神学、崇拜及治理的丛书，虽非对哥林多前书 14:40 的详尽阐释，但我很高兴见到其毫不妥协地以保罗的吩咐为圭臬。事实上，每间教会都会以某种方式崇拜，以某种方式祷告，以某种方式被带领，有某种方式的建制，并以某种方式施行洗礼和主餐。每间教会都在实践某种神学形式——即便其神学是基于实用主义而非圣经原则，也是如此。我们岂不渴望教会共同的生命能被最优秀的释经、神学与历史思考所塑造吗？我们岂不追求深思熟虑而非轻率鲁莽？我们岂不盼望在共同生活中凡事都规规矩矩按着次序行？这不仅是长老会与改革宗的传统，更是上帝的心意。改革宗信徒当时刻谨记。

凯文·德扬

北卡罗来纳州马修斯市
基督圣约教会主任牧师

引言

热烈欢迎

当那位友善而热心的牧师邀请我上前时，我望着这个可能比我所属教会大十倍的堂会。长老们与我们一同站在台上，我被引至正中央。音乐总监一点头，会众、牧师和长老们便开始一齐歌唱。没有诗歌本，没有崇拜程序单，屏幕上也没有投影歌词。众人都知道该做什么。几乎所有人。直到今日我仍不知他们当时唱的是什么。我猜想那是拉丁文。我站在台上，像金鱼般翕动嘴唇，假装自己明白眼前的一切。

或许你也有类似的经历。崇拜风格、甚至整个崇拜仪式——在信靠圣经的福音派基督徒群体中，各教会间差异极大。有时会让我们感到困惑。这里有管风琴与电吉他，诗班与敬拜乐队，穿潮人牛仔裤的牧师，穿西装的牧师，还有身着十七世纪风格长袍的牧师。有仪式严谨的礼仪崇拜，也有充斥着视频短片、甜甜圈茶点时间和木偶表演的所谓“活

动”。我们该如何看待这一切呢？这是文化多样性带来的结果不可避免且值得欢迎的结果吗？还是说，这是“自选式基督教”的案例——人人都选择自己喜欢的口味，无所谓对错？又或者，是否还有更本质、更重要的问题？

我盼望这本小书能说服你相信后者——崇拜至关重要。不仅关乎我们是否崇拜——这一点几乎所有基督徒都会认同。而是，我们如何崇拜，至关重要。

我意识到，这可能会让部分读者感到不安。我们难道还没受够“崇拜之争”、还有那些自称彼此相爱的基督徒之间无休止的争执？我们真的需要另一位牧师加入战局，对做法与他稍有不同的人左右开弓吗？若你正是感到不安的读者之一，容我保证：接下来的内容不会是对其他宗派和传统的抨击。相反，我想带你参观我住的房屋：改革宗崇拜的屋宇。我们将了解其建筑原理，以及那些初看可能显得奇特的设计背后的理由。

但在我们进入之前，不妨在庭院再停留片刻。为何这里值得入内？崇拜的内容和样式真的如此重要吗？请容我给出肯定的答案。

父的追寻

圣经中仅有一次告诉我们，父在寻找什么东西。“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路 19:10）基督徒被吩咐“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

（太6:33）。但父只寻求一件事：“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约 4:23）天父追寻的是敬拜他的人。上帝的儿子——被父差遣的那位——深知这一点。换言之，耶稣被差来拯救我们，好叫我们能够敬拜。

让我们来深思这一点。上帝的儿子道成肉身，成为人，住在我们中间，为要使我们能够敬拜。上帝的儿子完全顺服他的父，成全一切公义，抵挡撒但的攻击，为要使我们能敬拜。上帝的儿子被嘲弄、鞭打、吐唾沫，为要使我们能够敬拜。创造主的脸上流淌着唾液，为要生出敬拜者。上帝的儿子被剥去衣服，钉在十字架上。他在上帝的忿怒下承受痛苦的死亡，为要使我们能够敬拜。上帝儿子的灵魂与身体分离，被埋葬后又复活，为要使我们能够敬拜。

敬拜重要吗？耶稣显然认为如此。福音的目标就是敬拜。

宗教改革的复兴

我们许多人都熟悉宗教改革这场发生于十六世纪的伟大运动，其目的是从中世纪罗马天主教的泥沼中恢复福音的恩典。有时令人惊讶的是，合乎圣经的崇拜的重新发现在宗教改革核心领袖的思想中占据何等重要的地位。如，加尔文

（John Calvin）曾致信查理五世皇帝（Emperor Charles V），指出“敬拜上帝的正确方式”在“整个基督教的历史”中占据“首要位置”，而“获得救恩的源头”则位居其次。¹基督教信仰如何在社会中确立并保持其位置？加尔文的回答很简单：你需要明白两件事——如何敬拜上帝，以及如何得救。我相当确信，我们大多数人会跳过敬拜这一点。我们倾向于认为重要的是福音；一旦得救，你可以随意敬拜。但加尔文认识到，敬拜会塑造门徒。

敬拜会塑造我们。这一事实是圣经的核心原则。以诗篇 115 篇为例。作者描述偶像时说：

（他们）有手却不能摸，
有脚却不能走，
有喉咙也不能出声。
造他的要和他一样，
凡靠他的也要如此。（诗115:7-8）

偶像崇拜者会变得与他们所拜的偶像相似，因为崇拜具有塑造性，会将我们模造成我们所尊崇之物的形像。因此，我们崇拜谁以及如何崇拜的问题，对教会的生命与健康来说至关重要。在接下来的篇幅中，我们将看到按上帝所设定的方式来崇拜他所带来的巨大祝福。

崇拜的应许

那么，我们应当如何崇拜？我们该做什么？一旦认识到崇拜的重要性，这些问题自然会在我们心中浮现。但我们需要稍作至少片刻的停顿。我们已经看到，是父主动寻找敬拜者，而非相反。崇拜的起点不在于我们的行动，而在于上帝的行动。在思考崇拜聚会中当行的正确之事前，我们首先需要明白上帝如何使崇拜成为可能。我们可以想一下网球比赛：若无人先发球，你便无法教导球员如何回球。

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崇拜如同对话交流。但我们乃是回应者，而非发起者。唯有当上帝向我们显明他自己并启示他的要求时，我们方能以蒙他喜悦的方式回应。

崇拜一词何解？

我们已初步接近崇拜的定义。崇拜关乎当上帝亲近他的百姓时所发生的事。如同许多神学术

语一样，圣经中没有任何经文记录耶稣给出过明确的定义。有时人们会从英文词汇入手。崇拜（Worship）一词源于“worth-ship”，意指敬拜上帝就是宣告他的尊贵、价值与卓越。就其本意而言，这未尝不是一个好起点。这我们聚集时所行之事的一部分。但圣经并非用英文写成！

另一些人则转向希伯来文和希腊文中那些在英文圣经译本里常被译为“崇拜”的各类词。这里情况稍显复杂。首先，两种语言中的数个不同的词，最终在我们的译本中都译成了崇拜。更令人困惑的是，英文圣经其实并非总是这样翻译这些词。

以希伯来词avad为例。该词出现在撒母耳记下15:8中，押沙龙承诺说：“耶和华若使我再回耶路撒冷，我必侍奉他。”显然押沙龙谈论的是前往圣殿献上感恩祭的直接崇拜行为。但ESV译本将avad译作“修理”，就是亚当受命“修理”和“看守”土地（创2:15）时所使用的这个词，又译作“侍奉”，就是当摩西与法老争论以色列民应当侍奉谁时（见出9:1；14:5等多处）所使用的那个词。这些经文用同一个希伯来词汇指代广义的“全生命”的崇拜，而非局限于圣殿的“崇拜仪式”。

因此，若仅盯住一两个希腊或希伯来词汇，像分析“worth-ship”词源那般考究其词源，并试图要准确定义崇拜并非易事。这些词语有的有“俯伏敬拜”之

意；有的指“亲吻”，有的表示“爱慕”，还有的如我们所见，意为“修理”或“服侍”。词源研究有其作用，能防止我们的理解过于狭隘。但单凭这些仍不足以让我们完全明白主日聚集时的属灵实义。因此在进一步界定崇拜之前，我们必须回归“崇拜是由上帝主动发起”这一核心观念。

得救是为了崇拜

崇拜的叙事当从何处说起？我们可以从创造之初开始，仰望天上星辰。“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诗19:1）。我们可以与尼希米一同注目天使们，向上帝说：“天军也都敬拜你”（尼9:6）。事实上，我们几乎可以从任何地方开始，正如圣经中这部伟大的赞美诗集以这句呼召作结：“凡有气息的，都要赞美耶和华。”（诗150:6）。

直入主题，让我们进入出埃及记的叙事。上帝的子民遭受法老奴役，但他们本是上帝的子民，并非属于法老。因此他们需要得自由以崇拜他。感恩的是，上帝已向他们立下承诺——圣经称之为圣约。圣约是圣经中描述上帝与其子民关系的术语。当以色列人在埃及鞭笞下受苦时，“以色列人因作苦

工，就叹息哀求，他们的哀声达于神。神听见他们的哀声，就記念他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约”（出 2:23-24）。

“上帝記念”并非指上帝想起了遗忘之事，而是他决意按所立之约采取行动。这記念引发了法老与上帝之间关于以色列人侍奉对象的争战。这场争战常以我们的崇拜术语*avad*来表述。有时其含义可称为“全生命”的崇拜，或简称为服侍。因此以色列民在出埃及记 1:13 中“作（*avad*）奴仆”，后来当以色列终获自由时，法老与臣仆却心生悔意：“我们容以色列人去不再服侍（*avad*）我们，这作的是什么事呢？”（出 14:5）。

但同一个词也可用来指狭义的崇拜，就是专注与主相会的时刻。故耶和华在燃烧的荆棘中应许摩西：“你将百姓从埃及领出来之后，你们必在这山上侍奉（*avad*）我”（出 3:12）。此处所指非全生命状态的崇拜，而是特定的敬拜时刻。*Avad*在旧约中多次以崇拜的这种“狭义”的含义出现（如撒下 15:8；诗 102:22；赛 19:21）。

值得注意的是，“全生命”崇拜的观念并非始于新约。有人对崇拜的理解常流于这样：“旧约时代的以色列人必须聚集在圣殿崇拜。但在新约中，耶

稣告诉撒玛利亚妇人，人们将不再在圣殿崇拜，而要在心灵和诚实中崇拜。这意味着“聚集性崇拜”被“全生命性崇拜”所取代。所以保罗说我们要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这就是我们“属灵的崇拜”（罗 12:1）。我们现今的聚会并非为乐崇拜，因为我们的整个生命都是崇拜。

这种推理逻辑让旧约以色列人有多困惑，在新约基督看来徒看来就同样令人困惑！以色列人会问：“你说现在我们的生命都是崇拜，是什么意思？”“你以为我们几千年来在做什么？”同样，在约翰福音第 4 章中，耶稣并非在说聚集崇拜的观念已经终结，而是在说，崇拜的地点正在转移。曾经集中于耶路撒冷的崇拜，将通过圣灵的能力和福音的真理，使世界各地聚集的人都敬拜上帝。事实上，整段对话的主题恰恰是聚集崇拜！

上帝的子民：聚集！

我们回来看出埃及记。诚然，这场伟大的拯救行动，使以色列得以用全生命侍奉、即崇拜耶和華。但整个记载都指向西奈山那场与上帝的特殊会面。在那里，上帝聚集他的子民，藉着他的话语与他们相会。他们未见形像，只闻雷声般的圣言，常由

先知摩西作中保传递。圣言聚集百姓来崇拜。从西奈山的第一次聚会开始，那日就被称为“大会的日子”（申 9:10；10:4；18:16）。上帝召集他的百姓来敬拜他，他的百姓通过聆听他的话语并献上各种祭物。细节我们稍后再谈。但这确立了一个关键原则：聚集崇拜是上帝救赎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

这就是为什么当以色列人离开西奈时，并没有放弃聚集崇拜的观念。在第四条诫命中，上帝赐给他的子民安息日，停止日常劳作以便聚集崇拜：“六日要作工，第七日是圣安息日，当有圣会（convocation）。”（利 23:3）圣会这个词我们现在不常用，但它意味着“召集”——其他译本，如新生活译本，称之为“圣洁的集会”。后来，诗篇中回荡着对这种集会、或说会众赞美敬拜主的呼召：

你们要赞美耶和华！
我要在正直人的大会中，并公会中，
一心称谢耶和华。（诗 111:1）

你们要赞美耶和华！
向耶和华唱新歌，
在圣民的会中赞美他。（诗149:1）

这种对由圣约所塑造的上帝子民的理解——他们蒙受上帝邀请，被他的话语召集，在他所定的日子聚集，为要赞美敬拜他——乃是整本圣经的核心。这也让我们洞悉崇拜的本质。

我们可以给出各种忠于圣经的定义。根据诗篇29篇，我们可以说崇拜是聚集宣扬上帝的伟大：“要将耶和华的名所当得的荣耀归给他。以圣洁的妆饰敬拜耶和华”（诗29:2）。根据诗篇95篇，我们或许会聚焦于崇拜是向上帝俯伏的观念：“来啊，我们要屈身敬拜，在造我们的耶和华面前跪下”（诗95:6）。也有人将崇拜定义为一系列具体行动：崇拜就是唱诗、祷告、宣讲圣经等等。

若要宏观把握，我们或许可以简单地说，崇拜是上帝子民聚集遇见他时的正当回应。有一本关于崇拜的佳作，名为《与上帝相遇》。¹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崇拜相关词汇具有丰富内涵。有时焦点在于特定行动，如俯伏或唱诗。但每次崇拜相遇的本质都是上帝与他子民的相会。就本书而言，我们将聚焦于教会每逢主日聚集时应当呈现的样式。

我们当如何崇拜？

若询问任何以色列人崇拜发生在何处，他们会给你一个简单的答案。当然是在上帝的居所——圣殿，或是早期形式的帐幕中。除了他临在之处，你还能在何处敬拜上帝呢？毕竟，要崇拜上帝，他就必须亲临现场！

花园式圣殿

圣经中第一座圣殿并非人手所造。上帝与人最初的相会之处乃是伊甸园。这里上帝“在园中行走”（创 3:8）。事实上，圣经用来描述这座园子的说法，极具圣殿的特征。或者说，后来出现的帐幕与圣殿被描绘为微缩的伊甸。圣殿的幔子——守卫着通往至圣所的道路，那里安放上帝的脚凳（即约柜）——绣有基路伯的图案。为何如此？因为伊甸园正是由基路伯把守的。圣所中的灯台造型如树，圣殿装饰着石榴与果实，皆为提醒敬拜者記念上帝与他子民最初的相会之所。帐幕必须朝东设立，正如园子的入口也在东方（参创3:24）。²

这有何深意？我们这些不太熟悉旧约世界的人或许会忽略这点，但对诵读创世记1-3章的以色列人来说，其含义是不言自明的。上帝将伊甸园建造为最初的崇拜场所，也是他渴望与子民相会之处。

我们的责任与喜乐本在于敬拜并侍奉他。由此我们已窥见塑造我们崇拜仪式的核心原则：上帝亲自选定与子民相会之处。邀请源于他，场所亦由他指定。我们无权按己意随意召唤他——相交的条件永远由他主导。

有关帐幕的问题

然而亚当夏娃却贪求更多。他们非但没有崇拜侍奉主，反倒听从撒但，因此被逐出了乐园。罪使他们不配立于上帝面前，归路被手持火焰剑的基路伯把守。若试图接近上帝，就意味着死亡。此时崇拜已无可能。

但因着恩典，上帝未曾放弃他的子民。我们无暇详述这一历程的所有阶段，但在创世记全书可见那些呼求主名之人，他们竟能以某种方式崇拜。或如亚伯献祭，或如亚伯拉罕筑坛。直到以色列人出埃及并建成帐幕时，事态才有了重大突破。

出埃及记以上帝“入住”他在地上的新居所告终。当然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他本无处不在。但那象征上帝特殊临在的荣耀云柱正是停驻在帐幕

正中央。上帝重新与他的子民同住。然而问题依然存在——上帝曾命令摩西说：“正月初一日，你要立起帐幕”（出40:2）。

这帐幕有两个名称。首先是作为上帝的“居所”，同时也是“会幕”。两个不同的希伯来词汇描述着同一个形体实体。到出埃及记结尾时，帐幕确已成为居所。但上帝的入驻意味着其他人都必须退出：

当时，云彩遮盖会幕，耶和华的荣光就充满了帐幕。摩西不能进会幕，因为云彩停在其上，并且耶和华的荣光充满了帐幕。（出 40:34-35）

当上帝的临在降临时，连摩西都无法留在会幕中。正如旧约学者迈克尔·莫拉莱斯（Michael Morales）所言，帐幕（居所）此时尚未成为相会之处。³罪人仍无法靠近，崇拜依旧遥不可及。

经火与剑

值得感恩的是，圣经并非终结于出埃及记。紧接着的下一卷利未记开篇便记载：

耶和華从会幕中呼叫摩西，对他说：“你晓谕以色列人说：你们中间若有人献供物给耶和華，要从牛群羊群中，献牲畜为供物。（利1:1-2）

上帝主动呼召摩西来到他面前。上帝再次寻找敬拜者亲近他。你可以将第 2 节上帝的话译为“若有人[希伯来文即为亚当]亲近……”上帝正为人类——亚当！——开辟归回他同在的道路。正如利未记其余部分所阐明，这需要献祭或供物。事实上，利未记中译为供物的词汇源自希伯来文“亲近”之意。我们或许可以说，以色列人要以他们的“亲近之物”来亲近上帝！以各种动物为供物，敬拜者得以安全地接近主。

虽然利未记详述的五种主要祭物有相当大的差异，但其核心观念是：必须宰杀动物并在祭坛上焚烧，之后才能进行其他崇拜活动。请注意，这代表敬拜者的动物必须经历刀与火——先被刀刃宰杀，后在祭坛焚烧。仿佛基路伯的火剑落在了羔羊而非亚当身上。当这一切完成，敬拜者在上帝眼中成为“洁净”后，一系列其他供物和节庆方可开始。这类活动数量很多！以色列人的历法，无论是周、月或年，都以上帝的崇拜为中心。但若没有刀剑与烈火

先吞噬了那为崇拜者代罪的祭物，就不可能有任何的献祭与节庆。利未记与整个帐幕体系重申了伊甸园的教训：崇拜场所是上帝决定他与子民相会之处。这些事也开始显明：是上帝定规我们如何亲近他。

各各他的火与剑

此刻你或许会疑惑自己是不是上当了——这明明该是一本关于崇拜的著作，怎会成了利未记研读指南？但我盼望我们正逐渐看清：整本圣经的故事就是崇拜的故事。受造之初，人类本应在上帝指定的地点与时间怀着一种喜乐的敬畏之心与他相会，我们却转去跪拜其他“神祇”。上帝公义的回应的将我们逐出乐园，并以火与剑的威胁禁止我们擅自亲近。然而他的恩典依然照耀：旧约的献祭体系为他的子民提供了一种有限度的崇拜途径。帐幕表明，人闯入上帝的临在之处，绝非小事——但或许仍有转机。祭物本身并非终极目的，而是人在崇拜中亲近上帝的必要预备。

但希伯来书明确指出：我们要完全恢复与上帝的同在，动物祭性是不够的，而需要一个人作

为替代。上帝的儿子道成肉身，在凡事上与世人相同，为要将我们的罪孽背负到十字架上，在那里替我们承受上帝公义的愤怒。耶稣经历火与剑的审判，为使我们得蒙赦免。死亡与审判吞噬了他，为叫它们永远不能吞噬他的子民。他就是那“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 1:29）。

正如预表他工作的旧约祭物一般，耶稣一次永远的献祭有其目的。基督之死使我们得以重新进入上帝的同在，以谦卑的确信亲近他。这是希伯来书反复强调的主题：

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 4:16）

就引进了更美的指望，靠这指望，我们便可以进到神面前。（来 7:19）

凡靠着 he 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为他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 7:25）

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来 10:22）

我们要记得，利未记开篇便是上帝指示摩西如何亲近他。如今在耶稣的赎罪性的死中，我们终于得见其答案。

关于十字架成就的功绩，我们有许多可阐述之处。但在此我们将聚焦一个主题：十字架使崇拜成为可能。试想耶稣在黑暗笼罩各各他时的呼喊：“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诗 22:1）他引用的正是诗篇 22 篇的第一句话。若你细读这首诗，会发现它惊人地预言了受难场景——前 21 节以极尽详实的笔触描绘了十架的苦痛和基督迈向死亡的历程。但诗篇并未止步于此。第 22 节成为转折点，从死亡过渡到生命：

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
在会中我要赞美你。
你们敬畏耶和华的人要赞美他！
雅各的后裔都要荣耀他！
以色列的后裔都要惧怕他！
（22-23 节）

那位降入死亡的主如今已然归来！为何？为要带领会众敬拜。（注意其中“会众”主题的再现！）我们将在后续章节多次回到这一观念，此刻只需留意：耶稣用以揭示各各他事件的这首诗篇，也

预言了这位被钉十字架者将复活，带领他的子民进行崇拜。崇拜是代赎的目的。

终极的崇拜带领者

这一切意味着崇拜最终是由耶稣带领的。他使我们这样的罪人得以安全地亲近上帝。耶稣是基督，即弥赛亚。这两个词——一个希腊文，一个希伯来文——含义相同：受膏者。在旧约中，有三类人会受膏，即有油倒在头上，作为他们蒙召作上帝仆人的记号。这三类人就是先知、祭司和君王。耶稣承继了这三重职分。作为先知，他是上帝向我们说话的中保；作为君王，他统管并护卫我们；作为祭司，他为我们的罪献上挽回祭，并为我们代求。这三重职分都与我们的崇拜息息相关。当他的话语被忠实地传讲时，是先知耶稣在向我们说话；当我们聚集时，是君王耶稣决定子民当做什么与不当做的事；是祭司耶稣带领堂会进行崇拜。

这一切意味着我们唯有在基督里并藉着基督才能遇见上帝。他不仅是我们的至高的大祭司（参来4:14），更是神人相会的真圣殿（参约2:21）。所以你若想遇见上帝，看见他的荣耀并敬拜他，唯一的位置就是来到耶稣面前。

崇拜的子民

既然耶稣既是崇拜的带领者又是崇拜的所在，我们便能回答“谁能崇拜？”这一问题——答案是一切信靠他的人。唯有基督徒才能进行真正的崇拜，其他人皆无法安然亲近上帝，也无法蒙悦纳。耶稣是从天上而来的独一的蒙爱圣子，是唯一的大祭司，是唯一的挽回祭，因此也是唯一的崇拜带领者。唯有奉他名的人才能与他一同敬拜。回到诗篇第22篇（希伯来书第2章引用并应用于耶稣），基督向上帝应许“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诗22:22）。聚集敬拜的是基督的家人，崇拜是为教会设立的。

这对我们理解主日崇拜具有深刻意义：这些聚会本质上并非布道活动，我们蒙召，并非要主要为教会外的人设计崇拜程序。注重宣教的牧者与信徒有时会试图剔除崇拜中一切可能冒犯或困扰非信徒的元素，其动机通常是好的——为给不信的人提供听闻福音的场所。当然，若有慕道者在主日上午前来参加，会是何等美好。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4:24-26节所设想的场景正是这样。

但当朋友们参与崇拜时，他们实则是受邀观看教会履行其蒙召的使命——敬拜永活的上帝。倘若我们隐藏上帝呼召我们成为的样式和当作的

事，这便对他们没有任何帮助。我们不必追求新奇与时髦，而是在信靠上帝按他所赐的方式运行时，寻得真正的自由与能力。我们的朋友将听见耶稣藉他的道说话，看见他的子民向爱他们的好牧羊人倾心吐意，聆听福音的安慰与确据临到受伤的绵羊。简言之，他们将目睹上帝在每周最神圣的时刻与他的子民相会。我们祷告他们能如哥林多前书第14章那人一般“将脸伏地，敬拜神，说：‘神真是在你们中间了’”（25节）。

然而，这一切的实现，在于教会奉耶稣的名聚集，并按他的教导崇拜，而非通过废除祷告、将讲道缩短为五分钟TED演讲、用电影片段点缀聚会、在中场提供甜甜圈和咖啡等方式。我们可以信靠上帝的恩赐必成就上帝的旨意！

结语

崇拜的核心乃是通过基督与上帝相遇。我们不应将其视为一种取悦上帝或彼此激励的表演活动，而应首先思想上帝及其恩典与怜悯。他竟愿意与我们相会，这是何等非凡！由此我们明白，无论怎样描述崇拜中的行为，这些活动都不是我们攀爬以亲近上帝的阶梯。相反，它们乃是“蒙恩之道”——上帝用来祝福他子民的途径。

进深思考

1. 你如何描述福音与崇拜之间的联系？
2. 当教会聚集崇拜时，实际发生了什么？
3. 若有人说“生命皆为崇拜，故周日聚会并无特别之处”，你会如何回应？
4. 耶稣作为我们的崇拜带领者，其意义何在？
5. 请重读第31页有关希伯来书所说的“亲近”的经文。哪些事物会阻碍我们渴望亲近？福音如何激励我们如此行？

2

崇拜的目的

多数基督徒都会承认，有些主日早晨醒来时，他们会思忖是否值得起床。上帝岂真需要我们的崇拜吗？这周我们不用参与侍奉组。没人会注意到我们缺席。或许晚些时候我们可以在沙发上舒适地读经祷告，边喝咖啡边放些赞美诗。既然如此，何必参加集体崇拜呢？

答案不在于查考圣经寻找聚会的诫命——尽管这些诫命确实存在。关键在于认识那位呼召我们敬拜的上帝。我娶妻并非因有人讲解丈夫的责任——虽然圣经明确记载这些本分。不，我是因结识、了解并爱上了乔治娜。因此我们将聚焦于上帝的两个属性，帮助我们理解为何崇拜以及由此而来的福分。

配得万有的上帝

受造之物被造是为了敬拜他们的创造主。无论是人类还是天使，当任何人转念思想上帝是谁以及他的作为时，正确的回应就是崇拜。

与主日清晨睡眠惺忪的基督徒不同，那些已在天堂的人清晰看见上帝，并在遇见他时本能地回应。仅举一例，启示录 4章记载了四位住在上帝宝座前的奇特活物。他们毕生所为何事？“四活物各有六个翅膀，遍体内外都满了眼睛。他们昼夜不住地说：‘圣哉，圣哉，圣哉，主神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全能者！’”（启 4:8）这些天界存有每时每刻都在敬拜：仿佛他们从未想过要做其他事。此处他们因上帝的本质而赞美他——他是圣洁的，他是全能者，他是永恒的。它们目睹上帝的特征与属性，便迸发出颂赞。

当（或许象征着上帝的赎民的）二十四位长老回应活物的诗歌时，也是这样：“我们的主，我们的神，你是配得荣耀、尊贵、权柄的，因为你创造了万物，并且万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创造而有的。”

（启4:11）此时焦点不在于上帝的本质，而在于他的作为：他创造并托住万有。圣经中常见崇拜源于敬拜者对上帝奇妙作为的回应。诗篇中充满了这种

模式。以诗篇147篇为例，它以经典的劝勉“你们要赞美耶和华”开始，随后整首诗篇堆砌了赞美他的理由。

耶和华建造耶路撒冷，
聚集以色列中被赶散的人。
他医好伤心的人，
裹好他们的伤处。
他数点星宿的数目，
一一称它的名。（诗 147:2-4）

当诗人默想上帝对其子民的恩慈——他建立教会，温柔医治伤心之人，同时又是将星辰抛掷于穹苍的那位——他便情不自禁地献上崇拜。

在新约时代，这并无二致。当我们重返天上的宝座场景，遇见众长老与活物正齐声赞美耶稣的作为：“曾被杀的羔羊，是配得权柄、丰富、智慧、能力、尊贵、荣耀、颂赞的。”（启 5:12）

我们几乎可以无限列举例证。崇拜本质上是我们亲近上帝时的作为。这是他当得的。我们一切所有皆源于他，因此，我们理当以谦卑感恩与赞美回应。

崇拜之乐

但我们切不可认为这仅仅是义务，如同恐惧的臣民被迫在暴君形象前俯首的那种敬畏。相反，崇拜上帝是我们最大的特权与喜乐。或许长老会笔下最著名的文字，莫过于《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开篇的问答：“人生的首要目的是什么？人生的首要目的就是荣耀上帝，以他为乐，直到永远。”荣耀上帝与永远以他为乐并非割裂的两件事。请注意问题并非“人生的两个首要目的”，而是我们唯一且单一的“目的”。尽管看似不可思议，但上帝创造我们是为了喜乐——为将他所能赐予的最大礼物，即他自己，与我们分享。而我们体验这喜乐的方式，就是敬拜他。这正是诗篇中充满欢欣的缘由。

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
在你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

(诗16:11)

我就走到神的祭坛，
到我最喜乐的神那里。
神啊，我的神！
我要弹琴称赞你。

(诗43:4)

她们要欢喜快乐被引导，
她们要进入王宫。（诗45:15）

崇拜不仅是责任，更是喜乐。我们被造是为了崇拜——在惊奇与赞美中，将自己献与某位可畏且配得的存在，或更准确地说，献与那位三位一体的上帝。事实上，圣经认为人人都是敬拜者。问题不在于是否崇拜，而在于崇拜谁。罗马书1章中，保罗对人类的批判并非他们停止了崇拜，而是“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去敬拜侍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之主”（罗1:25）。停止崇拜上帝，我们就会转而崇拜别的事物。换言之，下周日早上，地球上所有人都会在崇拜。唯一的问题是崇拜谁或什么：三位一体的上帝，还是阿拉、巴力、安逸、高尔夫、家庭，或是我们委身的成千上万其他偶像之一。正如我们已看到的，这种转变不仅是邪恶的，更是愚昧的——如同用肮脏的污水替换清泉，用君王的盛宴换取老鼠药和砒霜。

上帝配得一切，他配得我们全部的崇拜。

一无所需的上帝

因此我们崇拜上帝，因他配得万有；在这崇拜中，我们遇见他时便领受喜乐与惊叹的福分。但关于上帝还有另一真理，乍看之下或许显得奇

怪，但当主日清晨来临之际，这却会成为极大的鼓舞。那看似奇怪的好消息是：上帝并不需要我们。不仅如此，事实上：上帝不需要任何事物。

这有时被称为上帝的自足（self-sufficiency）或自主（independence）。它源于圣经的第一节经文，那里告诉我们上帝创造了诸天与大地。天空、星辰、我们立足的土地：这一切都依赖于不受造的上帝而存在。人类需要燃料才能运转；我们需要水、空气和食物来维持生命。然而上帝一无所缺。他全然自存。这就是他在燃烧的荆棘中向摩西启示自己为“我是”（出 3:14）的原因。虽然代表上帝的火在荆棘中，荆棘却没有烧毁——这火不需要燃料。

因为上帝创造并拥有一切，且自身不依赖任何事物，所以从根本上说，没有人能真正给予他什么——至少无法以让他真实获益的方式给他什么。保罗准确地阐明了这一点。

“谁是先给了他，
使他后来偿还呢？”

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
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罗 11:35-36）

保罗问题的答案显然是“没有”。从来没有人能给予上帝什么，使上帝欠他们的债。为何如此呢？因为万有都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你有什么不是属他的东西可献给他呢？对于全知、全能、永享福乐的上帝，你能增添什么益处呢？

上帝的自足对我们理解崇拜有重大的意义。当我们在主日聚集时，谁在获益？不是上帝，而是我们。我们前来不是因他需要我们，而是因我们需要他。我们归根结底不是来给予，而是来得着。若非如此，匮乏的依赖外物的罪人怎能接近创造万有的上帝？正如保罗对雅典人所说的：

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侍，好像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徒 17:24-25）

这一关于上帝的真理，更照亮了我们先前所见天上崇拜的景象。那里我们听见上帝配得“荣耀、尊贵、权柄”（启 4:11）。但上帝从他的子民“得”荣耀究竟意味着什么？上帝的自足表明这绝非指上帝变得更荣耀。他的荣耀本已无限的！

同样，当他受赞美时，他并不会变得更强大。相反，长老们的颂歌宣告：受造物在崇拜中所献上的一切赞美、一切尊荣、一切能力，都应当唯独归给上帝。我们以自身全部所是和全部所有来敬拜他是理所当然的——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是将荣耀归给他。但当我们如此行时，他并未有所得。不可思议的是，得着的乃是我们。

C. S. 路易斯对此原则有个绝妙的比喻，值得长篇引用：

你拥有的所有能力，无论是思考能力还是随时支配肢体的力量，都是上帝所赐的。即便你将生命中的每一刻都完全奉献给他的侍奉，你所献上的本质上原本就属于他。因此当我们说人为上帝做了什么或向上帝献上了什么时，这实际就像什么呢？这就像一个小孩跑到父亲面前说：“爸爸，给我六便士给你买生日礼物吧。”父亲当然会给钱，也会为孩子的礼物欢喜。这一切温馨得体，但只有糊涂人才会以为父亲在这交易中净赚了六便士。¹

当我们向上帝歌唱、祷告并奉献金钱时，他的财富不会因此增加分毫。然而，我们这些按受造本分行事的，却得着无法衡量的福分。荣耀归于他，益处却归于我们。

崇拜的恩典

这一切其实是在说，我们参与崇拜的能力是来自于上帝的恩典的作为。那位拥有一切的主，以恩慈无偿地将自己赐予匮乏的子民。我们如果明白上帝本不需要我们从我们得着什么，就能更清楚地看见他所赐的一切都源于他自我牺牲的爱。

任何人际关系中，双方总有所得。在健康的婚姻里，配偶都专注于满足对方需要。但诚实的夫妻不会否认自己从未蒙受祝福。我们最初结婚的理由，多半是因渴望与一位有趣、美丽、安慰人心或令人愉悦的人共度一生……无论何种理由，双方步入红毯时都深知自己将得着无可估量的珍宝。但上帝并非如此。他只施予不索取——这确凿地表明他的爱全然不取决于我们。他在基督里无偿赐予，一无所缺，不为夺取，只为祝福。

这对我们参与崇拜是极大的激励；当我们自觉不够“属灵”之时，尤其如此。我们可以诚实地来到上帝面前——破碎、罪恶、挣扎、怀疑——深知只要奉他儿子之名，就必不被拒绝。我们需要他的帮助、怜悯与力量，需要罪得赦免、灵里复苏。当我们与他相遇时，上帝能成就这一切，甚至更多。因他一无所缺，我们不必先把自己整顿一番才能来到他面前。相反，我们信靠耶稣作我们的救主和中保，唯独凭着信心来到恩典的宝座前。

这终究是福音的真谛。基督为罪人而来。那位富足的，却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这一切都是为了我们。他本不必离开天堂，本不必拯救我们。他如此行，正显明上帝不可测度的慈爱。

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写过一篇优美的祷文，精妙地捕捉了上帝自足性与人类需求的主题：

我将所有珍宝封存在你里面。
我虽贫穷，你却富足，且来怜悯贫穷之人。
我是罪人，你本为正直。
我里面充满罪孽，你里面蕴藏丰盛的公义。
因此我将与你同在，
从你那里领受，却无法给予。
阿门。²

你如何接近一位一无所缺的上帝？要像乞丐一样就近他。

崇拜的基调

或许是时候暂停并反思我们所谓的崇拜基调的了。礼拜应当是什么样子的？或许你刚开始参

加改革宗教会，却发现它比你预期的更为正式，甚至少了些趣味。这是怎么回事？

我们的行为举止在很大程度上受所处环境的影响。在婚礼上是一种表现，在葬礼上是另一种表现。我们知道在医院、咖啡馆和学校该如何自处。那么当我们与上帝的子民聚集在他指定与我们相会的日子时，又当如何行事呢？

我们究竟身处何方？基于上一章所阐述上帝在基督里施行亲近之工的真理，基督徒在属灵意义上早已安然居于上帝宝座之前。保罗告诉以弗所信徒：上帝“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弗 2:6）。即便我们仍在尘世乡村城镇中生活，我们同时也在“基督里”，因而奇妙地立于主面前。

上帝的子民在西山聚集时，因惧怕被圣洁的上帝吞噬，而必须保持距离。希伯来书的作者将此与新约的崇拜进行对比。但在向希伯来信徒保证他们不在西奈山之后，作者并未说他们根本没来到任何山麓。相反，我们如今是在另一座山上以不同的聚集方式亲近上帝：

你们乃是来到锡安山、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那里有千万的天使，有名录在

天上诸长子之会所共聚的总会，有审判众人的神和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并新约的中保耶稣，以及所洒的血。这血所说的比亚伯的血所说的更美。（来 12:22-24）

因着福音，基督徒时刻活在主的同在中，但当我们聚集崇拜且上帝藉着他所设立的途径亲近我们时，这同在便更为强烈。我们聚集敬拜时，仿佛不仅是走进教会圣所或租用的体育馆，而是步入天堂的殿堂。

我有时会问教会里的孩子们今天我们在哪里相聚。如今他们已识破这个问题的玄机。答案不仅是“英格兰北部的利兹城”，而且还是“天堂”，且后者更重要。同样，当我问我们与谁相会时，答案也是双重的。用属世的眼光，我们看到鲁本牧师邀请我们起立歌唱，杰夫教授与妻子卡罗琳带着他们的孩子们，职业赛跑选手戴维和他可爱的弟弟小强尼。但用信心的眼睛，我们看得更多：有率领无数天使的加百列和米迦勒；有所有先我们离世的信徒，包括许多我们曾认识并深爱的人；还有在上帝的宝座前带领众弟兄姊妹敬拜的耶稣。

当我们记起身处何地、与谁同在时，崇拜的基调便开始成形。事实上，希伯来书的经文已为我们阐明：“所以，我们既得了不能震动的国，就当感恩，照神所喜悦的，用虔诚、敬畏的心侍奉神。因为我们的神乃是烈火。”（来12:28-29）我们并非来到剧院寻求娱乐消遣，也非步入学堂接受教育。有时，那些更注重圣经教导的教会信徒会轻视他们认为只沉迷娱乐的教会。但完全可能出现这种情况：“学习以弗所书第1章的主题”成为受过大学教育者的娱乐形式——借用约翰·杰斐逊·戴维斯（John Jefferson Davis）的说法，即“教育娱乐化”³。相反，我们来到上帝的宝座前与主相遇，而“基调”便由此而生。

在这里，诗篇能再次给我们启发。因为诗篇是圣灵写给教会的祷告之书。如先前所见，喜乐无处不在。当我们重新沐浴于上帝的恩典中，在他的力量里更新，并记念他深不可测的爱时，我们祈求圣灵使我们能在主面前欢欣。诗篇2篇教导我们要“存畏惧侍奉耶和华，又当存战兢而快乐”（11节）。在“战兢快乐”的同时又“敬畏”主，对我们而言近乎矛盾。我们的文化很容易将喜乐与随意、轻浮、愚蠢联系起来。当你来到那位配得一切却一无所缺的上帝面前，当你来到那位“圣哉、圣哉、圣哉”却白白地喜爱并赦免罪人的上帝面前，喜乐与敬畏就会忽然显得如此自然相融。

因此，当你读到圣经中伟大的崇拜相遇——或许是西奈山的聚集，或更贴切地说，天上的崇拜场景时——你不会觉得会众应该停下来享用甜甜圈，或是观看最新情景喜剧的搞笑片段以助兴。相反，他们专注于上帝及其恩典与荣耀，崇拜的基调由此而生。如果你在做某件事时因加百列和大天使米迦勒的突然出现而感到尴尬，很可能某些地方已经出了问题。

因此，牧师在筹划和带领崇拜时的职责——以及会众参与崇拜的目标——不是娱乐，甚至不仅仅是教导。也不是追求某种经历，而是与上帝相遇。“经历”源于这种相遇，并在生命的不同阶段呈现不同的形态。

换言之，一旦你开始觉得崇拜中一定要有欢快、惊奇、安慰或其他任何情绪，你就已经走上了歧途。事实上，这会让人大得安慰：如，我们常常会经历并不特别快乐的时刻。生命的悲剧意味着真正的圣徒很可能在崇拜中流泪。但我们仍能前来与我们的上帝——那位伟大的牧羊人——在敬畏中相遇。

所以，到了主日早晨，你必须去崇拜吗？是的，但这并非那种必须。这是“你必须吃这顿烤

肉晚餐”或“你必须亲吻你的配偶”那样的必须。有时甚至感觉像是“儿子，你必须喝下这药”的必须。但基于上帝的应许，我们凭信心知道，我们所做的不仅是正当的，更是美善的。在他奇妙的怜悯中，上帝已将我们的责任与喜乐相连。当我们献上一切时，不仅毫无损失，反而会得着超乎想象的丰盛。

进深思考

1. 上帝配得万有这一观念应如何改变我们对待崇拜的方式？
2. 上帝一无所缺这一观念应如何改变我们对待崇拜的方式？
3. 若有初信者询问我们为何要崇拜，你会如何帮助他理解？
4. 你认为主日崇拜应当保持怎样的“基调”？原因何在？

崇拜的原则

从我们迄今所见的，我希望我已清楚显明上帝是崇拜中的首要行动者。当我们还迷失在罪中之时，他主动寻索我们，为要与我们建立圣约关系。并非我们自行找到归回他的路，或设计自己的救恩计划来启动这圣约关系。如今，当我们转而思考如何进行教会崇拜时，会看见这规则仍在延续：上帝发起圣约，并决定这关系持续时应有的形态。他会设定崇拜的条款。这是何等佳美的信息！我们无需周复一周绞尽脑汁地构思新奇创意来取悦上帝的子民，也不必奢望自己所设想的或许能蒙他悦纳，只需遵行他所吩咐的事即可。换言之，上帝不仅在意我们崇拜的对象，更在意我们崇拜的方式。

对许多基督徒而言，这多少有些出人意料。我们可以来再次深入圣经，查考这一原则是如何确立的。

凡火

让我们再次从帐幕时代开始。但请记住，虽然我们处理的是旧约，因而是一个已经过去的时代，但上帝自己并未改变。尽管我们不似旧约信徒那样以完全相同的方式崇拜——献祭山羊或烘烤素祭——我们却是在亲近同一位上帝。这位上帝在乎我们如何亲近他。

利未记开篇就明确阐述了这一点。上帝呼召摩西并对他说：“你晓谕以色列人说：你们中间若有人献供物给耶和华，要从牛群羊群中，献牲畜为供物……”（利 1:2）。随后七章详细地描述了各类祭物的规格。以色列人不可随手献上任何物品，上帝明确规定了何种情境下应献何种牲畜。他制定了关于献祭者职责与场所的条例，规定了所献牲畜的资质标准，指示了各类祭物的献祭顺序及剩余物的处理方式。这还不包括出埃及记后十五章关于帐幕建造样式与祭司服饰规范的记载，以及利未记其余部分设立的各类圣日、节期与筵席。一切细节都由上帝在他的话语中明确规定。

这一点在帐幕中首次盛大的“崇拜仪式”里显得尤为清晰。请花些时间浏览利未记8-9章的内容。即便您未能领会每个细节，或许仍会注意到一个反复出现的主题——经文不断强调“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利 8:4、9、13、17 等）。这是一场完全依照上帝话语而设立的崇拜。摩西与亚伦并未试图创新或增添上帝的既定模式与计划，而是严格遵行他的吩咐。结果如何？上帝悦纳他们的祭物与崇拜，百姓也俯伏在地以喜乐之情崇拜。烈火吞噬了祭物——却未伤及他们（参利9:24）！

这一整日的仪式可谓大获成功。或许是百姓的喜乐鼓舞了亚伦的儿子们——这些新近与他一同受职为祭司的年轻人——使他们萌生了创新的念头。我们无从确知他们的具体作为，但清楚知晓其过犯之所在：他们没有按照上帝的话语进行崇拜。就在利未记第 9 章喜乐高潮之后，经文立即记载：“亚伦的儿子拿答、亚比户各拿自己的香炉，盛上火，加上香，在耶和華面前献上凡火，是耶和華没有吩咐他们的。”（利 10:1）

这些年轻人决意要增添些新花样。或许重复先前的成功仪式令他们感到乏味，或许他们认为上帝不会在意崇拜方式，又或许他们想笼络一批更偏爱自己崇拜风格而非父辈传统的追随者。谁知道呢？经上并未明言。但清楚可见的是，这祭物是“未经

经授权的”，是上帝“没有吩咐他们的”崇拜方式。结果令人震惊：“就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把他们烧灭，他们就死在耶和华面前”（利 10:2）。被焚烧的不是祭物，而是他们自己。与利未记第9章以喜乐欢呼结束的崇拜仪式不同，第10章的崇拜以死寂般的沉默告终：“亚伦就默不言”（第3节）。

有人试图将这段经文仅应用于得救途径的问题：“我们不可用上帝命令之外的方式接近他——即基督的福音。”这诚然是至关重要的真理！但我不认为这是经文的全部含义。毕竟拿答和亚比户并不是想要“得救”的埃及人，而是上帝子民中企图以崇拜亲近他的人。事实上，整个帐幕制度本质上是崇拜体系，而非救恩体系。

人们容易将旧约献祭制度类比于天主教告解礼——或至少是大众认知中的模式。按这一观点，以色列人约瑟犯罪后自知需要赦免，便挑选最好的山羊前往帐幕，认罪后按手在祭牲头上献祭。啪！他就得蒙赦免，重获救恩并踏上天堂之路。但灾难骤临——回家途中遇见宿敌西庇太，两人扭打起来。约瑟意识到自己又犯罪了，急忙回家牵来另一只山羊，再次回到帐幕前。呼！

总算及时，他再次献祭，再次得赦免，再次获救。可就在快到家时，他瞥见了西庇太美貌的妻子——约瑟家第三好的山羊开始颤抖起来.....

不。这些祭物预表基督和他一次永远的献祭，希伯来书大段篇幅正是阐述这一观念。但一个信主的以色列人与我们同样信靠那一次永远的福音。或许他知道得更少，因他活在上帝计划更早的阶段。但和我们一样，他藉着信靠上帝福音的应许得救——实在是因基督得救！在罗马书和加拉太书中，保罗屡次回溯亚伯拉罕，表明信徒自古都是因信称义——在上帝面前被宣告为义——唯独藉着信心。献祭主要不是为了得救，不是为建立圣约关系。不，帐幕及后来的圣殿体系，关乎的是持续的关系。因此希伯来书称那些献祭者为“礼拜的人”（来 9:9；10:2），称整个体系为“崇拜”（来 9:21）。

这让我们回到拿答和亚比户的故事。他们的经历教导我们：上帝在乎人按他的话语来敬拜。用错误的方式敬拜真神是可能的，但绝非明智之举。¹

不可见的圣言

这使我们来到另一处关键经文：十诫。第一条诫命清晰明了且广为人知：“除了我以外，你

不可有别的神。”（申 5:7）第三条关于妄称上帝之名的诫命有时令人费解，但到了第四条安息日的诫命就豁然开朗。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这些都极其明确。

但第二条诫命呢？它是这样开头的：“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申 5:8）。这与第一条有何不同？诚然有重叠之处。上帝的子民不可制作任何受造物或假神的形像，也不可跪拜它们。但这条诫命还有更深的意义。

申命记第 4 章有助于澄清这一点。摩西提醒百姓想起第一个伟大的“聚集之日”，那时他们聚集在西奈山。“耶和华从火焰中对你们说话，你们只听见声音，却没有看见形像。”（申 4:12）没有形像，只有话语。摩西阐明了其重要性：

所以你们要分外谨慎，因为耶和华在何烈山从火中对你们说话的那日，你们没有看见什么形像。惟恐你们败坏自己，雕刻偶像，仿佛什么男像女像，或地上走兽的像，或空中飞鸟的像。或地上爬物的像，或地底下水中鱼的像。（申 4:15-18）

你看出其中的关联了吗？你们并没有看见上帝，只听见他的声音。所以不可制造任何偶像。这当然意味着不可雕刻巴力、宙斯或毗湿奴的像来崇拜。但同样禁止的是以人、兽、鸟或鱼的形式来塑造上帝的形像。用可见的形像来敬拜那不可见的上帝，是绝不可以的。第二条诫命从崇拜的“对象”问题转向了“方式”问题。

以色列人正是公然违背这条诫命，铸造了金牛犊。当时的场景不难想象：摩西消失在众人视线中，上山进入云层已多日。上帝和他所设立的中保似乎遥不可及。百姓不愿信靠所听见的话语，他们渴望更具体、更“真实”的东西，好让上帝显得更亲近。于是金牛犊出现了。“这不是偶像崇拜！”他们或许会辩解，“我们崇拜的是耶和华！只是用对我们而言更真实的方式崇拜他。”

但上帝已晓谕：崇拜必须遵从他的圣言，而非我们的意志。这一原则如雷一般进入了新约时代。我们当以上帝的话语规范崇拜。诚然，上帝是不可见的；诚然，如今那位真实的中保——耶稣基督——也如摩西般升入了高天。我们如同当年的以色列，或许会感到需要创新的压力，想用自认为合宜的方式“拉近与他的距离”。但这既非尊荣上帝，也无益于他的子民。

一个过时的原则？

人们常指出，新约中没有“利未记”，因此推论说，只要不涉及罪恶，我们可以按自己认为合适的方式崇拜上帝。大家都同意不再献祭山羊或每年前往耶路撒冷守逾越节。同样，基督徒都认同某些事物不适合出现在崇拜中——X级电影、醉酒派对、呼求其他“神祇”之名显然都不可行。但只要未被明确禁止，是否意味着崇拜中几乎任何形式都可以采用？

改革宗基督徒对此持否定态度。旧约确立的原则是，上帝在意他如何受崇拜，且他的话语指明崇拜应有的样式。这一原则在新约中并未被废除。首先，十诫中其余九条都未被废止，第二条岂能例外？同样，上帝本身并未改变，为何他会在旧约中关注人如何亲近他，却在新约中全然不顾？

诚然，新约崇拜确实比旧约崇拜更简朴，某种意义上也“更简易”。新约中没有像利未记那样详尽的崇拜条例，也未设立新的节期来取代逾越节、住棚节和五旬节。

但与此同时，我们切不可将新约视为从天而降的全新启示，与先前的内容并无关联。相反，

我们应将其视为前文之延续。若缺乏对旧约的深刻理解，我们就几乎不可能领会新约的大部分内容。某些要义在（篇幅更短的）新约中被视为理所当然，乃因我们已在旧约中习得。

以婚配对象问题为例。福音书与书信对此几乎只字未提。那么能否与姐妹或姑姨通婚？当然不可！持守“唯新约论”者会称此属“淫乱”范畴，他们所言不差！但且慢：你如何断定与姑姨婚配为不道德，而与表亲结合却可？²我们必须研读旧约并留意其中的道德律，即那些不随时间移易的律例。由此，我们带着诸多业已存在的原则进入新约，往往仅在新约中看见对这些原则的回应，因它预期我们以在旧约中所学的内容补全图景。二者毕竟都同属圣经！

因此我们带着对崇拜的种种预期进入新约。看到保罗关注教会聚集时的情形并不令人讶异。他对哥林多人作出指示，涉及如下事项：何人可发言（参林前 14:34-35）、崇拜者当如何着装（参林前 11:4-16）、几位先知可说预言（参林前 14:27-33），以及若有人以外邦方言预言时当如何行（参林前 14:1-25）。上帝绝不喜悦崇拜

沦为哥林多人随心所欲的混乱场面！所有这些教导全都关乎教会“聚集的崇拜”，针对教会“聚会的时候”（林前 11:17-18, 20, 33-34；14:23, 26）。这些原则绝不适用于“全生命”的崇拜，否则保罗就是在禁止妇女永远开口了（参林前 14:34）！

再看歌罗西教会。保罗在此担忧的是教会偏离了耶稣的充分性及其道成肉身的真道。他期望信徒“当用各样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地存在心里，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教导，互相劝戒，心被恩感，歌颂神”（西 3:16）。然而他们却转向各种崇拜创新，包括异象、苦修甚至天使崇拜。这些皆属人为的规条——是对上帝之道的偏离与加添（参西 3:16-23）。

崇拜绝非肆意妄为。我们所敬拜的上帝始终关切他当受怎样的崇拜。

依据上帝的话语来崇拜的自由

我们稍后将更深入地思考新约崇拜应当如何呈现。但我盼望迄今为止的讨论已确立这一原则：崇拜必须受上帝圣言的规范。我们在崇拜中所行的事必须是上帝的吩咐。他没有吩咐的，我们一概

不做！

这一观念有时被称为限定性原则。它深植于大多数改革宗信条中，尽管表述方式略有差异。³ 如

《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如此阐述：“敬拜真神唯一蒙悦纳的方法乃是由他自己设立的，并限于他自己所启示的旨意，因此我们不可按照人的想象和设计，或撒但的建议，使用任何有形的代表物或圣经所未吩咐的其他任何方法，去敬拜他。”⁴

若你初次接触这种理解方式，或许会觉得它狭隘得可怕。难道我们不应当自由地采用任何看似合宜的方式敬拜吗？限定性原则岂非画地为牢？

事实上，我认为恰恰相反：在正确理解的前提下，这种改革宗的崇拜方式能带来极大的自由。容我指出它使我们摆脱的三种“恐惧”——或用更积极的表述，我们将视其为三种祝福！

蒙上帝喜悦的福分

当我们思考崇拜的目的时，我们聚焦于关于上帝的两个真理。首先是他配得一切颂赞：他是一位当受万有的上帝。既然如此，当我们来到他面前时，怎能确信我们的崇拜方式是蒙他喜悦的呢？

婚后不久，我妻子的一位热心亲戚得知乔治娜嫁给了“某种祭司”，便送来一份迟到的结婚礼物。当我拆开包装时，一个木制相框滑落出来，里面镶着某位人物的镀金圣像——至今我仍不确定究竟是谁，上面的铭文是俄文，推测可能是耶稣或某位圣徒。这份礼物虽出于好意却完全弄错了对象：长老会的牧师实在对俄罗斯正教的圣像艺术毫无兴趣！但我理解那位购买者的处境：她从未见过我，自然无从知晓我的喜好。怀着更为愧疚的心情，我曾在第一个圣诞节为妻子选购的三件礼物全都判断失误，每一件都被退回商店。甚至有一件都无法获得退款.....

我们渴望将崇拜作为蒙上帝悦纳的祭物。我们不愿揣测他的喜好——何为他所喜悦，何为他所憎恶。这正是改革宗崇拜使人得自由之处：我们只遵行上帝所吩咐的——因而也是他所喜悦的。由此我们得以摆脱唯恐失足的恐惧。更重要的是，我们可以怀着谦卑确信：唯独奉基督之名并按他所教导的方式敬拜时，我们才会讨那位满有怜悯的天父的喜悦。

与上帝相遇的祝福

正如我们所见，敬拜的核心在于与上帝相遇。但我们可以在哪里寻见他？我们可以在哪里经历他的恩典？基督徒对于如何遇见上帝可能会陷入一种全然惶恐的状态。我们能做什么来亲近他？我们如何营造一种能感受到他同在的氛围？如何培育一个促成真实相遇的环境？又该如何确认这方法是否有效？

改革宗的崇拜观再次彰显了其自由，使我们免于徒劳地寻找上帝，转而聚焦于这一点：他会在已命定的方式和场所主动临到我们。在新约中，首要的媒介就是圣道。正如耶稣与井边妇人的对话所示，上帝不再居于耶路撒冷的圣殿中。地上已经不存在我们必须前往朝圣才能遇见他的圣地。相反，他通过常被称为蒙恩之道的途径临到我们。《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阐明：“基督藉以将救赎的益处赐给我们的外在的、通常的工具，就是他的蒙恩之道，特别是圣经、圣礼和祷告，他使这一切在选民身上生效，使他们得救。”⁵

我们渴望遇见上帝，也知他藉着救主基督临到我们。但当我周日清晨醒来时，基督在天堂而我在人间。我该如何寻见他？这极美的答案就是：他已指明祝福子民的相遇之处——通过这些上帝命定的途径，尤其是圣经与圣礼（洗礼与主餐）。当我们的崇拜以这些要素为核心时，无论聚会中感受如何，都能谦卑确信必遇见主。

我们渴望每个主日都充满喜乐，渴望心灵深处被重新点燃对上帝的渴慕与侍奉的热忱。由于种种原因，有时主日崇拜的情感体验未必如被提到第三重天那般强烈。但这是否意味着上帝未曾与我们相遇？绝非如此。我们可以确信，当我们谦卑地透过他所设立的蒙恩之道寻求祝福时，无论我们是泪流满面还是喜乐满怀，他都在使我们得益处。

这正是改革宗崇拜唯独围绕上帝所设立要素的原因。难道上帝不可能在这些“通常的蒙恩之道”之外工作吗？当然可能！但我们的呼召不是去追寻上帝或许会与我们相遇之处。他曾藉驴开口说话——这事确实发生过（参看民 22:30）！但这意味着主日早晨去动物庇护所是明智之举吗？当然不是！若我们静坐默想，上帝会在墙上写字吗？他会差遣天使加百列显现吗？勉强想象或许有可能——这两件事他都曾做过——尽管新约多次提醒我们圣经如今已完备且充足，包含现今我们需知的一切（参看提后 3:16；来 1:1-2）。但即便你承认这些可能性，仍是未得要领。

上周二我从为期两周的美国之行中返程。妻子说好下午三点在利兹车站接我。离别两周后，我自然渴望见到她。那么我该去哪里？可以想象她可能

在下午 1 点出现在咖啡馆，或是 2 点在杂货店。但我依据她的承诺行事，于下午 3 点前往车站与她相会。上帝也是如此——诚然，他若愿意，可以在常规途径之外工作。但得知无需拼命四处寻找他，实在令人释然。他必在应许之处：通过他所设立的蒙恩之道与他的子民相会。

基督带领的福分

可见，改革宗崇拜旨在使我们免于得罪上帝，也免于惧怕得罪他。它要使我们摆脱无法遇见基督的恐惧，摆脱以为必须拼命寻找新方法来与他相遇的忧虑。但这也使你从另一件事中得自由——那就是我，或至少像我这样的人。每周，我都会在利兹的基督中央教会策划崇拜流程。主日教会聚集时，我们就按我设计的程序进行各项环节。毕竟我是牧师，难道崇拜内容不该由我来决定吗？

感恩的是，事实绝非如此。当然需要有人作出选择，在改革宗教会中，这责任很可能落在长老肩上，这些受委派在基督之下监督教会的人。长老被设立是为要按着他的话语，以他的名教导、宣讲、带领并服侍。

但请再细看最后两句话的结尾部分。长老们是在基督之下并依照他的话语进行服侍。长老的权柄绝非绝对——无论如何都不是。新约中对教会领袖权柄设定了诸多限制，其中大部分偏离本书主旨而无法详述。滥用权柄可能成为教会的可怕咒诅。然而与此同时，长老确实被赋予真实的权柄。教会受命“要依从那些引导你们的，且要顺服”（来 13:17）。就崇拜仪式而言，这种权柄究竟体现为何种形式？

这种权柄并非创新之权。长老无权让上帝的子民以圣经规定之外的方式进行崇拜。某些事物本身并非罪恶，但若不属于上帝对公共崇拜的计划，我们便无权通过要求会众履行上帝未规定的事项来束缚他们的良心。《比利时信条》第32条再次申明了改革宗崇拜的自由原则：“我们拒绝一切人为的发明，以及那些试图引入上帝崇拜中用以捆绑和强迫良心的律法。”

画一幅美丽的日落图是罪恶吗？为孩子们表演木偶戏呢？吃甜甜圈闲聊足球？完全不是！当基督徒在生命的各个层面为上帝而活时，这些都可以成为对时间的美好运用。但长老是否应当将

这些活动引入教会崇拜仪式，从而强制众人参与？不，这超出了我们的权柄。基督并未将这些事列为崇拜的要素，因此我们无权凭己意命令会众遵行。相反，长老所做的属次级决策，本质上关乎我们实践基督吩咐之事的方式。我们确知他要传讲真道。但本周日该宣讲哪段经文？宣讲多久？采用何种语言？这些正是教会领袖被授权且必须做出的决定。音乐侍奉亦然。我们该歌唱吗？当然！但选哪些诗歌？唱几首？安排在崇拜哪个环节？崇拜的“内容”唯独上帝有权定规，而“形式”他赐予我们自由裁量。

后续探讨传统所称崇拜的要素与形式时，我们将重提此观念。但这原则同样带来释放！利兹中央基督教会众不必屈从于我脑海中任何突发奇想，免于被迫违背良知行事——真正只顺服基督的终极权柄。顺便提及，这对牧者而言亦是极大自由。我们不必无休止地追求创意发明！我们无需挖空心思取悦上帝的子民。相反，我们能以上帝的话为稳固根基来构建崇拜，仰望他藉着自己所命定的管道赐福给我们。

结语

崇拜作为上帝与他子民相会的核心场景，是由上帝主动发起并由他的话语所规范的。我们这些绵羊，当行走在他为我们预备的道路上，饮于他为我们静置的溪水旁，安歇在他为我们铺展的青草地时，就从各样恐惧忧虑中得释放。那位他差遣来聚集我们的好牧人始终引领着我们。至于这些溪水草场在新约时代呈现何种形式，正是我们接下来需要关注的问题。

进深思考

1. 改革宗崇拜的核心原则是什么？你如何从圣经中为其辩护？
2. 这种进路带来哪些祝福？
3. 对于认为限定性原则枯燥且狭隘的批评，你会如何回应？

4

崇拜的能力与支柱

既然崇拜是遇见上帝后当有的正确回应，那么当门徒们在马太福音末尾遇见复活的耶稣时，“他们见了耶稣就拜他”（太 28:17），也就不足为奇了。除此之外，你还能做什么呢？同样，那些从东方长途跋涉来到马利亚和约瑟家中的博士们，“就俯伏拜那小孩子”，尽管耶稣当时还是婴孩（太 2:11）。这些才是真正的崇拜经历：在基督里遇见上帝，并俯伏敬拜赞美。

缺席的基督？

但基督如今当然已回到天堂。面对他的离去，我们如何能与他相遇？使徒行传回答了这个问题。耶稣在某种意义上确实缺席了——他在门徒的注视下升天，从视线中消失。无论新约崇拜的形式如何，其核心在于信心，而非眼见。

但眼睛看不见并非意味着全然缺席。耶稣仍是教会的先知、祭司与君王（参徒 26:23；来 5:6；启 1:5）。路加在使徒行传开篇就暗示了这一点：

提阿非罗啊，我已经作了前书，论到耶稣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直到他藉着圣灵吩咐所拣选的使徒，以后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徒1:1 - 2）

路加的前书即冠以其名的福音书。该书记载了耶稣一开始的作为和教导。这强烈暗示使徒行传——本质上是路加福音第二部——正是耶稣继续施行的作为与教导的记载。这意义重大。人们很容易认为耶稣在升天时便已完成工作，退居天堂休憩，或许将余下的事工交托圣灵。但事实绝非如此。耶稣仍是上帝与人之间唯一的中保，是我们能安然遇见上帝的惟一“位置”。

如今他肉身离世后如何运作？上述经节已给出线索。在复活之后、升天之前的时期，耶稣“藉着圣灵”（徒 1:2）向使徒颁布命令。复活的基督继续通过圣灵并藉着使徒开展他的事工。

这正是五旬节的核心意义。耶稣返回天堂后，圣灵便浇灌在教会中——由上帝所浇灌（参徒 2:

17)，也由从父领受圣灵的耶稣所浇灌（参徒 2:33）。五旬节之后，耶稣继续临到他的子民，但从那时起他藉着圣灵工作。因此圣灵对新约崇拜至关重要。

属灵的殿

五旬节在某种意义上是对巴别塔灾难的逆转。创世记 11:1-9 记载，上帝使一群骄傲自大的企图凭己力登天的民分散各地。作为审判的一部分，世上的语言变乱，万民四散。在五旬节，圣灵浇灌在信徒身上，使他们超自然地能说万邦方言，好叫他们所传的福音被理解。圣灵已开始聚集分散之民的工作，在基督里重新联合新造的人类。他们不再凭自己手所造的塔或任何行为，而是奉基督的名来亲近上帝。他正在建造一座新的圣殿。

虽然每一个个体信徒都被称为“圣灵的殿”（林前 6:19），但在新约中，教会的图景主要是群体性的。我们是“基督的身体”（林前 12:27），是“神家里的人”（弗 2:19）。我们这教会就是圣灵的殿（参林前 3:16-17）。保罗的结论发人深省：

这样，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并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各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你们也靠他同被建造，成为神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弗 2:19-22）

圣灵正将我们建造成为上帝的居所。新约中表示教会的词*ecclesia*原指集会，这不足为奇。在耶稣降临前，犹太人将旧约译成希腊文时，就用这同一个词来描述我们在前一章看到的“集会之日”。事实上，司提反用这同一个词形容以色列是“旷野会中”，我们也不妨将其译为旷野中的教会（徒 7:38）。雅各称地方教会为“会堂”，沿用了散居世界各地犹太人对本地聚会的称（雅 2:2；英文标准译本将此译为“集会”）。保罗提到哥林多教会聚集时也用了同样的说法，原文所用的动词其实和“会堂”同义。¹

我们倾向于将基督徒生活个体化。我们认为真正重要的是我个人祷告的时间、我个人读经、我个人与耶稣的关系。教会或许是个有用的“加油站”，为我们接下来一周的生活补充燃料。又或者，我们前往教会主要是为了激励彼此在基督

徒生活中继续前行。当然，这的确是部分事实。教会理当成为激励之地。个人祷告固然美好！但新约的焦点始终在于聚集的教会。

圣灵通过聚集上帝的子民来施行其工。基督用来祝福百姓的主要工具必然具有群体性——试想讲道与领受主餐，这些都无法独自在家完成！事实上，在上帝护理世界历史的大部分时期，多数信徒无法独自阅读圣经，原因很简单：他们既没有圣经书卷，即便拥有也缺乏阅读能力！

这一切绝非贬低个人门徒训练，而是要将聚集的公共崇拜重新置于其应有的核心地位——它如同太阳，个人与家庭的灵修皆围绕其运行。同样具有颠覆性的是认识到：圣灵工作的主要场域正是在聚集崇拜的教会中。我们可以带着极大期待参与主日崇拜，因知自己正进入他恩典作为的领域。

工作中的人

当教会主日聚集时，属灵的殿宇便汇聚一堂。无论老少皆入座就位，而后……如何？若基督藉着圣灵临到我们，他是否呼召我们静坐等候圣灵

“出现”并有所作为？在教会历史中，某些群体确实近乎如此行事。他们静默而坐，期盼圣灵临格或感动某人发言。然而这种方式，与耶稣亲自设立的典范相去甚远。

请回想基督升天前对门徒的最后指示。这段经文如此著名，甚至被赋予专名——大使命。那么他究竟差遣门徒去做什么？回家静候，下周日再聚首观望动静吗？绝非如此。

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 28:18-20）

这段简短的经文对我们意义重大。首先请注意，基督虽拥有全部权柄，却差遣门徒出去工作。能力仍属于他——他的应许是“我要建造我的教会”（太 16:18），而非“你们去为我建造”我的教会。但耶稣要藉着使徒的事工进行建造。具体而言，他们需从事教导与施洗。这正代表基督教事工的两大“工具”：圣道与圣礼。稍后我们将详细探讨这两者，不过，目前我们只需明白，这些是上帝赐给教会的，要由基督所设立的领袖来管理。

保罗在以弗所书中发展了这一主题。我要再次提醒各位注意“教会圣职人员”、蒙召侍奉的人及他们所侍奉的道之间的联系。我们应该花点时间来读以弗所书4:1-16，看看这些经文的语境。基督已升天，但他在升天时将各样的恩赐赏赐给教会（见弗4:4-8）。我们可能期望保罗会列出一些典型的恩赐：服侍、教导、说预言等等。但他却转向了不同的方向：

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 4:11-13）

属灵恩赐就是……人。具体来说，就是教会的圣职人员：被任命进行侍奉的人。

改革宗的理解是使徒和先知是受基督差遣来传讲他的道，这就是为什么保罗说教会是“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弗 2:20）。这些人是撰写圣经的人。如今没有人担任这两种职分。² 首先，要成为使徒，你必须曾在耶稣在世侍奉的时候与他同在（参徒 1:21-22）！关于保罗所说

的传福音者具体指什么，存在一些争议。但所有人都同意，牧师与教师的职分至今仍在延续。有人认为这是同一个角色，即身为教师的牧者。也有人认为二者有所区别。但长老会教会受新约带领，始终由长老们监督。³

无论你怎么解析传统上称为“教导长老”（或牧师、传道人）与“治理长老”之间的关系——这个话题会使我们偏离当前焦点太远——基本要点是明确的：基督通过这些被任命的人来教导并带领他的教会。教会职分并非人的发明，也不是为便利而选举产生的委员会。保罗可以对以弗所的长老们说，是圣灵立他们作监督的（参徒 20:28）！长老是基督的仆人，基督通过他们来服侍他的子民。

需要明确的是，耶稣在大使命中所提及的能力与权柄并不在于长老自身。这些人是圣言的仆人，蒙召的职责之一就是忠实地进行教导并施行洗礼与主餐的圣礼。然而，他们“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这一事实不应削弱他们是基督用来建立他教会的人这一事实。只需看看以弗所书 4:13 告诉我们基督通过这些忠心的传道人成就了什么：他赐予教会知识、成熟与丰盛。

圣言的侍奉对一切崇拜聚会都至关重要。而这一侍奉已被托付教会的长老们。因此，如果你参加

改革宗教会的崇拜，很可能至少讲道是由长老负责，而带领和祷告也多半由长老主持。长老并非祭司，不能比其他人更亲近上帝。长老也不是你与基督之间的中介。只有一位至高的大祭司，一位中保，就是基督。但牧师是耶稣用来祝福并坚固他教会的主要工具之一。这职分的侍奉已托付给他们，所以我们要为他们祷告，愿他们在主人的家中忠心侍奉。

运行中的道

正如我们论及牧师与教师时所言，愿诸位已清楚认识到，他们的职责乃是宣讲并教导上帝的道——圣经。这道是蒙恩之道的首要途径，是基督赐生命给他子民的常规方式。彼得提醒读他信的信徒说：“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彼前 1:23）在福音书中，我们屡次看见耶稣以看似平常的话语行出超自然之事：鬼魔被驱逐、瞎子得看见，而一句“拉撒路出来！”便叫死人复活。不传讲上帝之道的牧师毫无权柄可言，对教会也全然无益。

这是否意味着真实的能力存在于圣经而非圣灵之中？绝非如此。倘若单单聆听圣经就真得能

带来属灵的生命，那么我们只需在每个城市、乡镇和村庄用扩音器播放约翰福音3:16便可完成全球布道。如果只要确保所有基督徒都听到圣经的所有话语，就能使教会分别为圣，那么任务便大功告成。但我们深知事实并非如此：耶稣在马太福音 13:1-23 撒种的比喻中早已警诫过这一点。

那么，我们该如何理解生命和能力既归于圣道又归于圣灵这一事实？改革宗对此的解答是：圣灵使用圣道来实现其旨意。圣灵与圣道同工，带来生命、圣洁、鼓励、责备、安慰与挑战。当然，他可以选择藉着圣道工作——这是他的特权。加尔文如此阐述：“虽然上帝的能力不受外在手段限制，但他仍将我们绑定于这种常规的教导方式。”⁴

我们真正需要知道的是：当我们深切渴慕基督那赐生命的圣灵时，应当去往何处？答案就是圣言。但我们研读和聆听上帝的圣言时，不可倚靠自己的理性能力。讲道不是学术讲座，读经不是英文阅读理解练习。英国神学家兼牧师约翰·欧撰写了七册希伯来书注释等。他曾经说过，若没有圣灵，我们倒不如烧掉圣经。⁵ 同样，荷兰

神学家巴文克（Herman Bavinck）在反思改革宗传统时写道：“改教家们共同持守的教义之一是，单靠圣道不足以使人产生信心与悔改。”⁶能力在于基督的灵。这源于他全权的恩赐，就是这恩赐使上帝圣道的诵读与传讲产生实效。

因此，当我们试图藉着他的灵去与基督相遇时，可能陷入两种错误。其一是忽略“普通媒介”——尤其是圣道——转而寻求其他蒙福的渠道，或其他“触动圣灵”的方式。第二点在改革宗、注重圣经讲道的教会中或许更为危险，就是将圣经视为一份可供我们掌控的文献。有时——这一点既讽刺又可怕——我们对待圣经的态度，几乎就像罗马天主教对待圣礼的态度。罗马天主教教导，圣礼几乎是自动生效，即，仅凭施行圣礼本身就能得到果效，如施洗这一行为本身即可赐下恩典。同样，热爱圣经的新教徒也可能开始表现得仿佛只要出席讲道或聆听圣经诵读就必然蒙福。

我们反倒应像巴底买接近耶稣那样对待圣道：“大卫的子孙耶稣啊，可怜我吧……我要能看见。”

（可 10:47-51）我们完全仰赖他藉着圣灵向我们施行的工作。

沉浸于圣言中

若圣道是首要的蒙恩之道，这将如何影响我们的崇拜聚会？这清楚表明，我们应当渴望这些崇拜被圣经浸透。长老会牧师兼神学家里根·邓肯（Ligon Duncan）博士给出了精辟的总结：我们当“读圣经、传讲圣经、用圣经祷告、唱诵圣经、观看圣经。”⁷ 我们稍后将逐一探讨这些要素，但重要的是要表达一个观念：以圣道为中心的崇拜不仅限于读经和讲道。我们渴望上帝的道渗透在我们的祷告、诗歌、崇拜呼召、赦罪确据和结束祝福中。

我曾居住在英国最美的郡县之一德比郡。该郡某处地下有着特别庞大的洞穴网络。事实上，其规模之广，至今无人能完整测绘或确切知晓其走向。由于许多洞穴充满积水，有人想出了绝妙的主意——将紫色染料注入隧道以观察其出口。结果几乎遍地开花！随后数日，居民花园中吸吮了染料的鲜花纷纷变色，池塘与村庄水井尽染紫韵：地下暗流无处不在。这正是我们对崇拜的期待：愿其全然浸透于上帝的道中。

当保罗试图整顿哥林多教会崇拜中的乱象时，值得注意的是其中许多活动都与“道”相关：预言、教导之言、诗歌、启示等等。上帝的道会以各种形式临到我们——或是唱颂、或是诵读、或是宣讲、或是祷告——但它会为我们的一切行为赋予色彩。

崇拜的支柱

当我们思考崇拜时，存在一种危险，即我们可能直接跳入一系列该做与不该做的清单，仿佛圣经中的崇拜可简化为一份核对表。正因如此，我们花了一些时间，试着去理解崇拜时发生的事——父、子、圣灵三位一体的上帝如何在崇拜中运行，还有我们进行崇拜的根本原因。有了这些基础，我们才能将注意力转向限定性的原则和崇拜仪式的具体细节。

我们要记住，限定性原则背后的基本观念是：我们只做上帝所命令的崇拜事项。这些事项被称为崇拜的要素，可以说是崇拜仪式的基石，是构建崇拜的支柱。要素告诉我们应当做什么——但并非每次都需要包含所有要素。如，不同教会对主餐的举行频率有不同理解，少有教会能每周都有幸施行洗礼。归根结底，圣灵所赐的真道才是与上帝相会时“不可再减的最低要求”。

但这些要素具体都是什么？《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给出了典型回答：

存虔诚敬畏之心诵读圣经，讲道纯正，用悟性、信心和敬畏顺服上帝而认真听道，心被恩感，歌唱

诗篇，以及正当举行和按理领受基督所设立的圣礼，都是宗教崇拜正常的一部分。此外，基于信仰的宣誓，在特殊时节下严肃的禁食和感恩，都要各按其时，以圣洁敬虔的方式举行。⁸

细察这份清单，可见其可归结为两大类。首先是基督用来祝福他子民的“蒙恩之道”，主要是圣道与圣礼。其次则是一系列描述我们以正当方式回应上帝恩典临在的活动。因此，宣讲的圣道是蒙恩之道，我们的回应是殷勤聆听；主餐是蒙恩之道，我们的回应是按理领受。同样，我们歌颂上帝的赞美，向他祷告，并在合宜时作出如洗礼誓言等许愿。包括加尔文在内的许多人还将奉献列为可接受的崇拜要素。

当《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的初稿完成时，英格兰国会要求聚集的牧师与神学家们补充圣经依据。他们略带勉强地完成了这一要求。（因篇幅的限制，我将这些经文放在了尾注。⁹）作者们极为严谨地为每项要素寻找圣经依据。五旬节后早期教会聚集的记载尤为关键：

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彼此交接、擘饼、祈祷。众人都惧怕。使徒又行了许多奇事神迹。信的人都在一处，凡物公用，并且卖了田产、家业，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给各人。（徒 2:42-44）

我们会在下一章探讨其中一些要素，并看看它们是如何融入典型的崇拜仪式的。但在开始之前，若要理解改革宗崇拜，还有一个术语需要我们深入思考。

具体情境

对限定性原则的常见批评——尤其是初次接触这一原则的人对它的批评是，这一原则的支持者每周都在违背这一原则。“圣经可曾吩咐你们使用诗歌本？给我找出命人站立颂赞的经文。圣经何处允许使用麦克风和音响系统？”

这种质疑虽出于善意，却忽略了崇拜要素（elements）与具体情境（circumstances）的关键区别。要素如前所述，是崇拜的“内容”；具体情境则指崇拜的“形式”。讲道是要素，而讲道时长、经文长度、站立或坐着进行——这些都属情境方面的事项。

即便是限定性原则的最坚定捍卫者也不得不承认——或者说欣然认同——在这些环境性事项上，我们必须以常识、智慧和自然之光为带领。如，想在每个主日早晨的崇拜中唱完整卷诗篇，可能并不明智。但我无法提供具体的圣经经文来证明这一点！诸如聚会时间、地点选择、是将赞美诗投影在墙上还是印制在程序单上等问题，都属于“情境”的范畴。

超自然的平凡

我喜欢用超自然的平凡（Supernaturally ordinary）这一说法来形容我们在利兹教会的侍奉。我希望它能捕捉我们对崇拜的理解。任何参加我们聚会的人都会发现，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的敬拜极其平凡。没有特别花哨的内容，没有惊喜或创新。我们竭尽全力做好每件事：音乐、场地布置、讲道、周报等等。我们并非提倡在亲近上帝时懒惰或马虎！但我们是一群相当平凡的会众，由相当平凡的长老带领。

然而，我们不应因这种平凡，就误以为没有超自然之事发生！圣灵按其本质就是以超自然方式工作的：他并非“自然的”存在，我们或许会

误以为超自然等同于怪异、出人意料或壮观不已。若圣灵实在地运行，我们设想场面必定非同寻常。这种观点是错的。我并非否认上帝能随时按己意行事。我们无法佯装实在地明白圣灵的工作方式——我们虽然知道圣灵常藉着圣道运行，然其机理究竟如何？这是我们不知道的。

当杰夫牧师起身宣讲时，我们或可用纯粹物理方面的说法来描述其过程：肺叶推送气流，再经舌唇塑形，声波震颤房间撞击鲁本的鼓膜，电磁信号继而传入大脑……这番描述显然力有不逮，但大意如此。一切看似平凡无奇。然而在圣灵奥秘的运行中，这缕颤动的空气或使鲁本归信，或更深刻看见上帝的恩典，或认清自己的罪是何等可憎……我们无法解释这些事。这些事看起来如此平凡，却是上帝所喜悦的作为。试想：纵使目睹上帝在历史中最伟大的作为，我们所见的不过是个三十余岁的犹太木匠遭到羞辱和处决——就在这看似寻常的时刻，上帝以超自然之力扭转了万有！

他不知其所以然

盼望这能成为你们本周日参与崇拜时的真实鼓励。我们无需追逐刺激的、属灵的高潮和戏剧

性的相遇——并非说情绪是坏的，绝非如此！只是，情感体验与在恩典中遇见上帝，并非同一回事。圣灵在暗中运行，上帝的道深深埋藏在他子民的心灵中作工。

请记住种子的比喻：“神的国如同人把种撒在地上。黑夜睡觉，白日起来，这种就发芽渐长，那人却不晓得如何这样。”（可 4:26-27）种子，即上帝的道，已被撒下。随后播种者便去睡觉！当它生长时，“那人却不晓得如何”。讲道人的职责是忠实地宣讲，会众的责任是将自己置于被宣讲的道之下。此后，结果就掌握在基督和他的圣灵手中。

我的一位朋友曾描述他开启的新事工：“茫然教会”，标语是“他却不晓得如何”。这完全是戏谑之言，但观点依然精辟。我们无人能真正知晓圣灵正在作什么。这并非意味着我们要退回到神秘主义，坐等某事发生。不，我们要专注于蒙恩之道。但需以忍耐行之。据说英国教会传道人查尔斯·布里奇斯（Charles Bridges）常告诫受训的讲道人：“你所撒的道可能长埋地下，直到你也入土！”这些充满智慧的话语，能激励我们进行超乎寻常却又平平凡凡的服侍。

进深思考

1. 圣灵在崇拜中的角色是什么？
2. 牧师和长老在崇拜中扮演什么角色？读完本章后，你认为自己对他们的看法是过高还是过低？为什么？
3. 什么是蒙恩之道？它们有何重要意义？
4. 关于蒙恩之道，我们可能犯哪两种错误？你认为在你的教会环境中，更可能出现哪种错误？如何防范这些错误？
5. 崇拜的要素与情境有何区别？

5

崇拜的模式

改革宗崇拜仪式中常令人惊讶的一个方面，是其结构化的规范模式。倘若我们来自灵恩派或五旬节派教会背景，可能习惯于认为“结构化”与“属灵”多少是对立的——即自发性才是圣灵工作的神迹。预先计划等于抽离聚会的生命，倚靠人的筹算而非圣灵动态的运行。

然而在教会历史的大部分时期，人们都极其注重崇拜仪式的程序。会众聚集并非为了“观望圣灵的引导”。相反，负责带领崇拜的牧者们早已在主日之前恳切寻求圣灵的引导，始终倚靠圣灵作工首要的器皿——上帝的道作为指引。

结构与叙事

布莱恩·柴培尔 (Byran Chapell) 有一本书的主题就是以基督为中心来敬拜，极具启发性。他在这本书开头说：“结构讲述故事。”¹ 具有具体形态的建筑就是这样的：电影院、足球场、咖啡店或服装店之所以如此设计，都是为

了以特定方式塑造我们的行为。这些建筑仅凭其形态和设计，就向进入者微妙地传递着信息——来欢呼、购买、坐下、观看。形体建筑的这一原理同样适用于崇拜仪式。

柴培尔指出，几乎每个教会传统都曾仔细思考过崇拜仪式的程序——事实上，许多程序最终都呈现出惊人的相似性。传统上，这种模式被称为礼仪（liturgy）。我绝非主张存在一套所有教会都应遵循的固定礼仪。但这并不意味着，“反思健康的新约礼仪可能呈现的样式”这一做法毫无智慧可言。事实上，上帝已将某些崇拜模式编织进受造界的秩序之中。

结构与安息日

起初，上帝创造天地。这本是我们理解自身与宇宙起源所需的全部信息。然而我们得到了更多细节：我们得知上帝在六日内创造万物，但随后第七日来临：

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经完毕，就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安息了。神赐福给第七日，定为

圣日，因为在这日神歇了他一切创造的工，就安息了。（创 2:2-3）

这第七日被分别出来、宣告为圣日。在旧约的思想体系中，成为圣洁意味着被特别分别出来归上帝使用。因此，你可能有很多烛台，但圣洁的烛台是为帐幕——上帝的居所——而分别出来的。世上有很多族类，但以色列作为上帝特选的子民，是圣洁的国度。万民——甚至所有烛台——本都属他，但有些被特别“分别为圣”，成为圣洁，专供他使用。第七日亦是如此。诚然，万日皆属上帝。但第七日被分别出来作为专属他的日子。这是安息之日：安息日一词源自希伯来语动词，意为“停歇”。这更是崇拜之日。

随着叙事的推进，这一点愈发清晰。在第四条诫命中，上帝的子民被命令遵守安息日，通过停止劳作使其成圣。这里再次结合了休息与崇拜：这日是“向耶和华你神当守的安息日”（申 5:14）。换言之，上帝并非命令我们在安息日终日酣睡。这日从其他日子中分别出来，是为了要我们聚集崇拜主。为避免任何疑虑，上帝在利未记中明确揭示了这种关联：“六日要作工，第七日是圣安息日，当有圣会，你们什么工都不可作。”（利 23:3）

在讨论各种崇拜节期的章节开头，常规的崇拜节期总是列于首位。这正是为何路加告诉我们，耶稣每逢安息日按惯例在会堂与众圣徒聚集（参路 4:16）。正如本书始终力图阐明的那样，在关乎崇拜他的事上，是上帝亲自设定议程。他掌管子民的历法，每周都为我们划定一日，让我们停止工作、聚集敬拜。

当然，新约时代有所变更——但改变的是聚集的日子，而非上帝设定特定日子的观念。我们不再在第七日（即我们所说的星期六）聚集，而是在每周的第一日即星期日聚集。这自然是主复活的日子，是耶稣从坟墓中复活与子民相会的日子。若细读耶稣复活后的数次显现，会发现都发生在星期日（参约 20:1、19、26）。² 同样，我们如果查考新约的记载就会发现，教会聚会都是在每周的第一日（参徒 20:7；林前 16:2）。这在犹太文化中本非便利的聚集日：众人都在星期六安息敬拜。为何要选择不便的星期日？只因这是主所定的日子，教会因此按他的命令在这日聚集。

事实上，新约中明确归属于主的事物极少。若不将天使与身体部位（主的脚等）算在内，则主

要有圣餐、杯与圣餐桌（参林前 10:21；11:20）以及主日（参启 1:10）。所有晚餐都属于主吗？从某种意义上说，当然是的。但这并不意味着没有一场特别的晚餐，是为敬拜他而设立的。所有日子都属于他吗？同样是的，但他仍指定了一个日子，藉着复活的基督与他的子民相会。³

这就是改革宗教会在主日聚集崇拜的原因。长老们并非坐下来商议哪一天最方便或多数人能够到场，更未研究一周中何时最可能吸引非基督徒来访。他们之所以选择主日——一周的第一天——乃是在遵循上帝所定的崇拜模式。

将崇拜日移至一周之首，意在提醒我们：我们不再是以盼望的姿态等待一位将要来临的救主，而是，他已然显现，完成了救赎子民的一切必要之事，并使他们得享安息。当我们庆祝这救恩时，我们是从完满的地位开始一周——万事已然成就。

清教徒曾称主日为“灵魂的市集日”。在超市与便利店出现之前，村民每周一次在集市日囤积物资，将未来一周所需装满篮子，靠这些储备生活直至下次市集。同样，我们前往教会让我们的灵魂得着喂养，被基督为我们储备的美善之物充满。这些资源会为我们接下来的一周提供动力。无论我们个人

门徒训练的景况和“灵修时光”等等如何，我们都有一个记在日程表上的、固定的盛大“集市日”，我们知道自己在那里必能找到滋养灵魂的美物，而这些都是由一位邀请我们不用银钱、不用工价就可购买的美善之主带给我们的。

旧约中的崇拜框架

因此，上帝为我们设立了周间的结构。但崇拜本身又如何呢？当我们亲近他时，上帝是否对我们的崇拜模式有所指示？在旧约时代，答案无疑是肯定的。我们已经提到过构成以色列人年度周期的节期与庆典。上帝对其中每一项都有详细的指示，带领祭司与敬拜者共同参与庆典。

对我们来说尤为重要的，是利未记中的献祭与祭物，这些是旧约崇拜的生命线。按着“一年读经计划”阅读利未记时，我们或许会感到困惑——其中似乎有无数难以遵循的条例，对隔着数千年时光来说尤其如此。但本质上，核心祭物的信息相当简明清晰，共有五类主要祭物：燔祭、素祭、平安祭、赎罪祭和赎愆祭。尽管它们在利未记 1至5 章按这一顺序呈现，但每当我们读到

有人实际献祭时，其顺序总是有所不同——且始终如一。一旦掌握了这个顺序，一切就显得合情合理了。⁴

首先献上的祭物总是赎罪祭或赎愆祭。这些是“代赎”的祭物，为特定罪行和违背上帝律法的行为而献。每次都有动物被宰杀，并代替罪人而死。之后是燔祭，更字面的翻译是“升天”祭。此时的重点在于转变。整个动物在祭坛上被火焚尽（因此ESV译本称之为“燔”祭，尽管被译为“燔”，但其字面意思是“上升”）。这强调的是祭牲转化为烟，象征性地从帐幕外院的铜祭坛“上升”至圣所的金坛。仿佛献祭者以祭牲为代表，罪已得代赎，被洁净更新，得以进入上帝真正的居所。

与此祭（从不单独献上）同来的是素祭。这次没有动物死亡：牺牲与代赎已完成。素祭是献给上帝的礼物：谁愿空手来见主呢？值得注意的是，祭物需与香和油调和。你会在圣所、即帐幕内部，以点油的灯台、陈设饼和金香坛的形式见到饼、香与油这三样东西。这才是配献给君王的礼物！

最后是平安祭。同样有动物被杀，但这次不再提及代赎或赦免——在崇拜的这个阶段，这些已经完成。相反，这是献祭者唯一能分享的祭物。部分祭牲在祭坛上焚烧，作为献给上帝的食物祭；另一部分则由以色列人分食。整个崇拜体验以团契作为结束。这筵席并非制造平安，而是宣告并庆祝那藉代赎之祭所成就的平安。⁵

你看出其中的福音模式了吗？代赎、更新、团契。基督为我们死，我们被圣灵更新，将来必在天堂与他同赴筵席。旧约的结构化崇拜预言了这伟大的救赎之工。

我们还可以考察旧约中其他具有相似福音形态的经文。当以赛亚来到主的面前时（赛 6:1-4），我们看到他被上帝的圣洁所震撼（赛 6:5），认罪悔改（6节），得着代赎与赦免的确据（7节），以侍奉回应（8节），领受上帝教导他的道，被差遣到上帝百姓那里去（9节）。上帝在西奈山与百姓相遇的基本结构亦是如此。虽然有多重循环，但聚焦出埃及记 24章可见：上帝的呼召（1-2节）、代赎的祭（5-6节）、藉着话语成圣（7节），最后是与上帝同享筵席（9-11节）。旧约崇拜的结构正是为了传讲福音的故事。

新约中的崇拜框架

然而，当我们来到新约时代乃至当今之日，又当如何？我们已说过，新约中并无明确规定必须遵循的单一模式。若断言所有改革宗教会历来都遵循某种特定崇拜模式，未免言过其实。但确实存在一种可称之为“主流传统”的实践——由马丁·路德、加尔文、托马斯·克兰麦（Thomas Cranmer）、约翰·诺克斯（John Knox）、威斯敏斯特会议以及数百年来无数改革宗教会所设计的崇拜仪式，彼此间展现出惊人的相似性。这绝非偶然。每一传统都力求从旧约崇拜模式、福音叙事本身以及教会的历史智慧中汲取养分并受其塑造。

因此，我们要重申，这种模式并不像我们讨论过的其他崇拜议题那样具有约束力。同时，我们会分析一场“典型”的改革宗礼仪，以理解其所讲述的故事——这故事正是福音的故事。事实上，许多长老会信徒将其主日崇拜视为“圣约更新”的时刻。这并非意味着我们在主日间隔期间已脱离与上帝的圣约关系、因而需重新立约，而是在强调这些崇拜的本质是更新，而非重启或重新立约。正如夫妻二人可坐下彼此认罪、互相赦免、拥抱亲吻并谈论自己的婚约往后的模样，照

样，当上帝与我们相遇时，我们也会遵循类似的模式。只不过在我们的情形中，只有一方需要赦免！这对夫妻并非重新结婚，而是在某种意义上更新那既存的、具有约束力的圣约关系。我们每周日聚集崇拜时也是如此。正因我们属于那荣耀、恩典、永恒的新约，才敢就近前来，使那由圣约形塑的关系得以更新与坚固。

因着这种圣约形态，崇拜仪式如同对话。上帝说话，我们作出合宜的回应。他始终是施恩的那位，实在地作工。我们如同乞丐，空手领受。因此当我们经历典型的改革宗崇拜程序时，要留意“主说话、他子民回应”的这种给予与领受的模式。再次强调，并非所有改革宗崇拜都会采用这种结构：这并非上帝话语的命令。但许多教会如此行，因此其中的原因值得探究！

由福音所塑造的崇拜

上帝发言：崇拜的呼召

崇拜始于上帝的话语。是上帝主动与我们建立关系，也是上帝呼召我们再次在崇拜中与他相会。我们在崇拜中会立刻被提醒：我们并非宇宙的中心。相反，我们为另一位存在的荣耀而存活，并遵他吩咐而侍奉。这呼召通常来自诗篇：

普天下当向耶和华欢呼。
你们当乐意侍奉耶和华，
当来向他歌唱。（诗 100:1-2）

这是耶和华所定的日子，
我们在其中要高兴欢喜。（诗 118:24）

从一开始，我们就被告知这难以置信的好消息：上帝在基督里愿意与他的子民相会。我们再次听见那位好牧人呼召他的羊归回，无论他们在一周之中曾流浪多远，也无论他们在罪的泥沼沟渠中变得多么污秽。

上帝子民的回应：宣召与尊崇的祷告

上帝呼召教会来到他面前，教会则以祈求他帮助众人敬拜来回应他。这被称为宣召的祷告，即呼召上帝赐福他的子民。许多教会也会以颂赞向上帝祷告，称颂他的恩典、荣耀与良善。其形式可以是朗读，也可能是歌唱。在改革宗教会中，开场的诗歌常聚焦于上帝的性情。

上帝发言：宣读律法，邀请认罪

以赛亚遇见上帝时，是如何回应的？他俯伏在地，承认自己的罪。在上帝最初的呼召之后，崇拜

的第二个“行动”始于上帝提醒我们当如何生活。这或许是诵读十诫，或是耶稣所总结的律法的最大诫命。许多教会将此与认罪的呼召相结合。这有时是对奉基督之名而来者得洁净的应许，有时是对主恩典与怜悯的提醒。

我倾向于将这呼召视为将亚当从灌木丛中引出来的方式。当亚当意识到自己的罪时，他逃往树丛中躲藏。这计划虽徒劳无用，但从某种角度来说，是可以理解的。罪人直接面对上帝，实在是可怕。当然，我们无处可藏。但愚昧的我们非但不逃向上帝求怜悯，反而逃遁远离。单凭律法，无法使我们脱离树丛：律法恰恰提醒了我们最初就该藏身其中的理由！律法本身是好的，能使我们谦卑，能提醒我们，我们需要恩典。但使我们脱离躲藏状态的乃是福音——它提醒我们：认罪并来到上帝面前，乃是安全的，事实上，这是唯一安全的选择。

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一 1:8-9）

主啊，你本为良善，乐意饶恕人，
有丰盛的慈爱，赐给凡求告你的人。
（诗 86:5）

上帝子民的回应：集体认罪

上帝的子民再次来到他面前祷告，这一次是为认罪。这里或许会使用一篇忏悔诗，如诗篇 51 篇或 130 篇。或许，教会会采用传统礼仪中的认罪祷文。也可能是牧师根据整体崇拜的结构，撰写特定的认罪祷告。

上帝发言：赦免的确据

这是整个崇拜仪式中我最喜爱的时刻之一。牧师凭着上帝圣言的权威性，向会众重申并保证他们已蒙赦免。他或会聚焦于上帝的性情，或会援引某个“福音的应许”，或会讲述一个与耶稣相遇的故事。无论细节如何，关键在于牢记牧师是代表那设立他的主发言。这好消息不仅从讲台传来，更是从天国宝座发出的佳音。

我们都需要福音被反覆传讲。这信息是从我们外部而来的话语，而非通过内心本能去感受的东西。藉着赦免的确据与安慰的话语，基督再次临到他的子民中间，提醒他们已与他们的上帝和好。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罗 8:1）

“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
(提前 1:15)

上帝子民的回应：代求的祷告

此刻，我们既已确知自己作为上帝所爱儿女的身份，就能带着一切祷告与祈求，坦然无惧地来到恩典的宝座前。保罗在写给提摩太的书信中论及多种“类型”的祷告：“我劝你第一要为万人恳求、祷告、代求、祝谢。”（提前 2:1）保罗并非在啰嗦。这些都是祷告，却是关乎不同事项的祷告。他所列举这些，是在强调我们的崇拜应当包含丰富的祷告内容。

“代求”指我们将上帝子民与上帝所造的世界的需要呈于宝座上的君王面前。这祷告常被称为“长篇祷告”或“牧者祷告”，是牧师带领会众为受苦者、患病者及罪担沉重者向上帝祈求的时刻。虽然开口的是牧师，但全体会众都在祷告。他们如同将那瘫子带到耶稣跟前的朋友：瘫子自己无力前来，他们就抬他来。

关于祷告是否应被视为蒙恩之道，存在一些争议。改革宗神学家巴文克写道：“严格来说，唯有圣道与圣礼可被视为蒙恩之道。”⁷若蒙恩之道涉及圣灵对我们的工作，那么，或许祷告更应该被理

解为我们领受此恩典的主要管道。祷告（包括诗篇与圣诗）是崇拜的要素，但仅仅是教会在这对话中对上帝的回应。

上帝发声：圣言的诵读与宣讲

当然，圣经诵读在改革宗崇拜仪式中占据核心地位。事实上，若没有上帝的话语，崇拜根本无从进行，因为基督正是通过这话语与他的教会相遇。各教会对诵读次数的规定不尽相同，但多数会安排一段旧约经文和一段新约经文。每位牧师都在承接保罗赋予提摩太的使命：“你要以宣读...为念。”

（提前 4:13）

同样，保罗劝勉提摩太不仅要诵读圣经，更要加以宣讲：

我在神面前，并在将来审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稣面前，凭着他的显现和他的国度嘱咐你，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并用百般的忍耐，各样的教训，责备人，警戒人，劝勉人。（提后 4:1-2）

改革宗教会对讲道持有极高尊崇。他们明白讲道绝非普通的讲座，也不是类似于大学授课或

TED演讲的教学活动，更不是奈杰尔牧师向山街教会讲述耶稣，而是耶稣藉着奈杰尔牧师向山街教会说话。

当然，只有当传道人忠实地阐释圣经信息时，讲道才是耶稣在藉着牧师说话。是我们伟大的先知基督在作工。保罗在非斯都面前自辩时说，他只是应验摩西的预言——即“基督必须受害，并且因从死里复活，要首先把光明的道传给百姓和外邦人”（徒26:23）。请注意是基督亲自在宣告，而非仅是他的仆人们传讲关于他的事。同样，保罗对以弗所教会（位于今土耳其境内，基督在世时从未踏足其中）说，耶稣“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弗 2:17）。这讲道是通过基督差遣的宣教士、牧师和福音使者完成的。⁸

这种对讲道的高举，使得某改革宗信条大胆宣告：“上帝之道的宣讲就是上帝的道。”⁹ 而《威斯敏斯特大教理问答》在第155问“圣经怎样生发效力，使人得救”中回答：“圣灵使读经尤其是讲道成为有效的蒙恩之道：（1）启迪罪人，使其知罪谦卑。”

上帝以他的怜悯和智慧，选择藉着平凡之人的平凡讲道来触及世界。但长老会牧师和神学家

乔纳森·兰德里·克鲁斯 (Jonathan Landry Cruse) 认为，讲道就是“耶稣起来宣讲”的时刻。¹⁰ 因此，讲道并非“一个乞丐告诉另一个乞丐哪里可以找到面包”，而更像是君王亲自将面包赐给乞丐——尽管是通过另一个人的手。

上帝子民的回应：诗篇、颂词与灵歌

至此，你或许已注意到这一模式。基督以各种不同方式将他的圣言赐给我们。他邀请我们，呼召我们崇拜，使我们知罪，用福音安慰我们，并藉着讲道来纠正、责备和鼓励我们。每当他说话，我们——教会——就以回应向他说话。这回应常藉祷告表达，有时这祷告是以歌唱呈现。

保罗勉励歌罗西人“当用各样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的存在心里，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教导，互相劝戒，心被恩感，歌颂神”（西 3:16）。上帝赐给了教会一部诗歌集，也就是诗篇。改革宗教会在崇拜中是否应当仅唱诵圣经诗篇这一问题上存在分歧。我们会在本书末尾的问答环节探讨这一问题。无人否认，我们至少应当吟唱部分诗篇！然而在许多教会中，诗篇几乎被遗忘了——或许诗篇23篇是值得尊敬的例外。

诗篇是上帝子民的宝库。在圣经中几乎独树一帜的是，这些篇章乃是赐予教会、用以向他回应的上帝之言。你如果通读诗篇，就会发现其中蕴含极其丰富的多样性：有感恩之歌、哀叹之歌、赞美之歌、求助的祷告之歌、认罪之歌——不胜枚举。我们现代的诗歌往往围绕一两个主题，且总是欢快昂扬。但上帝的子民时常哭泣，诗篇正为哀恸的圣徒提供了发声的管道。

上帝发言：圣餐

我们可还记得这些内容？在利未记中，献祭以平安祭作结——这是敬拜的人与上帝一同“享用”的唯一祭物。在西奈山上的立约仪式结束时，摩西与长老们蒙召上山，与上帝同席。整本圣经故事都指向羔羊的婚筵。这些都说明，坐席意义重大，与他人一同坐席，更是团契和睦、彼此款待的记号。

圣餐正是要向上帝子民宣告这信息。它固然是记念之举，也是“看见”基督为我们成就之事的途径。他在最后的晚餐上说的话意义深远：“你们也应当如此行，为的是记念我”（路 22:19）。已经有很多作品来讨论如何成为以福音为中心的父母、如何宣讲以福音为中心的讲道、如何带领以福音为中心的

教会。然而许多人却轻看圣餐，这是耶稣在世最后一晚亲自赐予我们的餐食，为的是帮助我们记念福音。圣餐是通过基督前往福音核心的途径。

可见，饼与杯是“可见的道”。圣餐向基督的子民再次宣讲福音信息，并使其变得个人化。从这个意义上说，圣餐更关乎上帝向我们说话，而非我们记念他。加尔文写道：“当确立这样一个原则，即圣礼与上帝的道具有相同的职分：将基督及其天上恩典的宝藏呈现并赐予我们。”¹¹

圣餐不仅向我们宣讲福音，也不仅是一个记号。正如上帝的道不仅传递信息，更会藉圣灵的能力使我们与基督联合，并将他一切的丰盛带给我们，圣餐亦然。思考保罗对哥林多教会的话：“我们所祝福的杯，岂不是同领基督的血吗？我们所擘开的饼，岂不是同领基督的身体吗？”（林前 10:16）。在早期译本中，英文标准译本常将译为“participation”（同领）的词译作“communion”（相交），因此，相交成了圣餐的另一常见称谓。奥秘的是，当我们吃喝时，从属灵的角度说，我们正是在以基督为粮。并非饼与酒变成了他的身体与血，而是圣灵取用这普通的饼与杯，强化我们与基督的相交。

这其中是否有奥秘？当然。尽管在我们阅读圣经时，圣灵使用光从书页上反射、穿过我们的视网膜，

并通过视神经将脉冲传递下去，以某种方式增强我们的信心，这其中也充满了奥秘。上帝惯常使用有形之物来赐予我们属灵的益处。因此，在视觉提醒之外，上帝更藉着我们的口与手赐下恩典与力量。这终究是一场筵席！正如有形的饼与酒会滋养我们属土的躯体，这属灵的饼与酒——基督自己——也会滋养我们的灵魂。

关于主餐我们还能阐述更多，但我们要以《海德堡要理问答》第 75 问这段优美的文字作为本节的结语。请再次注意，我们首要强调的始终是上帝的行动——他在主餐中将恩典赐给我们，其次才是我们对这礼物的领受：“首先，他的身体在十字架上为我舍命，为我破碎，他的宝血为我而流，正如我亲眼看见主的饼为我擘开，主的杯递给我一样确实；其次，他那被钉的身体和流出的宝血，喂养我的灵魂，直到永生，正如我从牧师的手里接受，并亲尝主的饼和杯，作为基督的身体和宝血的标记一般确实。”

上帝子民的回应：十一与奉献

我们常在崇拜仪式的这一环节，以奉献的形式将礼物献给上帝。我们刚在主餐中被提醒：在基督里我们同属一个身体。在整个崇拜的诸多环

节中，我们已听闻上帝赐予我们的恩典。因此，以感恩之心向他献上奉献，是合宜且自然的，当我们献上富余的财产来帮助教会中缺乏的肢体时，尤其如此。

信的人都在一处，凡物公用，并且卖了田产、家业，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给各人。（徒 2:44-45）

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进项抽出来留着，免得我来的时候现凑。（林前 16:2）

上帝发言：祝福并差遣他的子民

崇拜仪式以祝福（benediction）结束。这并非结束祷告。祷告是人向上帝的祈求，祝福则是上帝对他子民的宣告，是崇拜结束时从天堂临到地上的信息。祝福的经典范例记载于民数记 6 章：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你告诉亚伦和他儿子说：你们要这样为以色列人祝福，说：

‘愿耶和华赐福给你，保护你。
愿耶和华使他的脸光照你，赐恩给你。

愿耶和華向你仰臉，
賜你平安。’

他们要如此奉我的名为以色列人祝福，我也要赐福给他们。”（22-27 节）

亚伦与其同工并非祈求上帝为以色列人行这些事，相反，他们是奉上帝之名宣告他必将如此恩待子民。最后一句尤为关键：“我也要赐福给他们。”这福分终究是从上帝而来。

牧师祝福时多半会举手，这是圣经中祝福的常规姿势（参利 9:22；诗 134:2；路 24:50）。其观念与按手礼相似——先祖在祝福子孙时，会按手在他们头上宣告祝福。亚伦面对以色列会众时（或主日牧师面对聚集的堂会时），无法逐一按手，故传道人举手覆庇上帝在教会中的所有子民，来宣告祝福。

要听出这是基督的宣告。你们带着他的名离去，最后被提醒所蒙的平安：这是安歇在你们身上的上帝眷顾与赐福。此刻不必闭目低头，当抬头看向基督：他再次藉圣言牧养了你们。

唯有当这祝福在你耳畔回响时，你的牧师才会用合宜的话语差遣你：“我们当存着平安去爱主、侍奉主。”崇拜已结束，我们出去服侍。

全方位认识基督

以福音为框架来进行崇拜，为的是帮助我们全方位地遇见基督。想增进对亨德尔（Handel）音乐鉴赏力的人会去音乐会；伦勃朗（Rembrandt）的崇拜者会去美术馆。他们前往这些场所时，并不会专注于自己聆听音乐或观赏画作的表现如何。同样，在崇拜中，首要的是仰望基督，让信心被激发出来，而非纠结于自己多么享受这场崇拜或听得多么认真。他呼召我们，他使我们知罪，他安慰我们，他垂听我们的祷告，他通过经文诵读与讲道向我们说话，他邀请我们赴他的筵席、并在那里喂养我们，他赐福与我们并差遣我们进入他的世界。在每个环节中，我们首要的本分就是空手领受。马丁·路德的临终遗言道尽了一切：“我们是乞丐，诚然如此。”感恩的是，我们的上帝正是乞丐的上帝。

进深思考

1. 为何“福音所塑造”的崇拜能帮助我们在基督的丰盛中全然遇见他？

2. 将崇拜视为对话的观念，能如何在主日帮助我们？
3. 在主日，讲道比读经的时间更长。改革宗对讲道的理解能如何帮助我们理解这一点？
4. 读完本书后，你对待下个主日的崇拜方式可能会作出哪些改变？

改革宗崇拜问答

在教会生活中，或许没有哪个领域比崇拜更易引发争议！即便在持守圣经真理、尊崇上帝并倡导改革宗崇拜方式的基督徒中间，对以下问题（虽非全部！）仍存在分歧。我提出的这些并非“终极答案”，而是盼望能对上帝子民参与讨论时有所助益。

崇拜的时间与地点

难道整个生命不都是崇拜吗？

在某种意义上确实如此。在保罗用十一章的篇幅阐明上帝在福音中为他子民成就的一切之后，他在罗马书第12章开头便告诫教会：“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侍奉，乃是理所当然的。”（罗12:1）这种属灵崇拜应如何体现？随后的经文重点并非在于某种崇

拜仪式本身，而在于基督徒被呼召活出的更新的生命。保罗提到了谦卑、爱、顺服地上的掌权者、给饥饿者食物等。同样，旧约中某些在现代英文译本偶尔被译作崇拜的词汇，实则指用全部生命侍奉上帝。

但这并不意味着人们不需要专门聚集来崇拜主。诗篇充满呼召人开始敬拜上帝的经文：“来啊，我们要屈身敬拜，在造我们的耶和华面前跪下。”（诗 95:6）撒迦利亚提到了那些“必年年上来敬拜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的人（亚14:16）。东方博士来到耶稣的住处，“就俯伏拜那小孩子”（太 2:11）。正是在“侍奉主，禁食的时候”，安提阿教会领受了关于差派保罗的预言（参徒 13:2）。天堂的长老听见全地颂赞羔羊时，“也俯伏敬拜”（启 5:14）。这些经文以及更多类似的记载，都将崇拜描述为我们蒙邀参与的活动，或是上帝子民在特定时刻的作为。若崇拜仅指“全部生命”，这些记载就毫无意义。所有基督徒都将无时无刻不在崇拜！如本书所述，我们要在固定的时刻进行区别于日常生活的“公共崇拜”。

我们哪天聚集重要吗？

是的。“主日”（启 1:10）乃一周的第一日，即星期日。这是上帝所命定的召集他儿女前来敬拜的日子。自创世以来，上帝就设立了一日作为“安息日”，是为休息与敬拜上帝的日子。当然，我们随时可以独自或与家人一同敬拜上帝；同样，我们也可以参与教会小组或周间祷告会。在这些场合中，我们都亲近上帝。但当上帝的子民在他所指定的日子聚集，透过他所赐的途径与他相会时，便具有特殊的意义。

我们应当庆祝圣诞节、复活节并遵循教会年历吗？

自基督升天以来，教会便设立了若干“节期”。这些日子往往与上帝救恩计划中的重大事件相关：如基督降生（圣诞节）、受难（受难日）、复活（复活主日）等。虽然这些节期所纪念的真理显然符合圣经，但圣经本身并未命令必须在特定日期庆祝。在旧约时期，上帝子民被要求遵守三大节期（及若干小节期）。如今在新约时代，唯一特别的圣日就是安息日。这意味着某间教会可以决定在圣诞节纪念道成肉身。但若该日并非主日，教会长老便

不可用“捆绑良心”的方式强制教会成员参加礼拜。这再次显明限定性原则带来的自由！教会牧师的权柄仅限于圣经——他们的权柄是受托性与宣告性的。所谓受托性，是指他们奉基督之名并靠他的权柄服侍；牧师不过是仆人。所谓宣告性，是指他们仅有权宣告基督在其圣言中所立的法度。这权柄并不包括设立数十个圣日。

某些教会传统几乎为全年每日都赋予了特殊的意义或庆祝方式。基督并未如此捆绑我们！但若你希望以家庭聚会庆祝圣诞节，或长老们决定举行（非强制性的！）受难日崇拜，改革宗信徒多半不会反对！

集体崇拜比个人崇拜更重要吗？

福音派教会中有一部分人会立即回答：“不，当然不是。最重要的是你个人的祷告和读经时光。”这或许是我们社会中个人主义日益猖獗的一个症状，我们倾向于将个人置于集体之上。

然而，圣经似乎倾向于另一种观点。当然，这并不是说个人祷告不重要！但上帝赐福给他子民的主要蒙恩之道，正是在教会集体聚集时所施行的，即所宣讲的道与圣礼。毕竟在大部分历史中，人们接触上帝

话语的唯一途径就是听人诵读圣经——他们既没有圣经，也不识字。同样，当我们集体聚集时，不仅是为自己的属灵益处，也是为了弟兄姊妹的益处。与其在离开崇拜时问“我得到了什么”，不如问“我如何荣耀上帝并服侍邻舍”。这样，我们就能享受更健康的主日。

希伯来书的作者写道：“又要彼此相顾，激发爱心，勉励行善。你们不可停止聚会，好像那些停止惯了的人，倒要彼此劝勉。”（来 10:24-25）注意作者如何将“聚会”（这里再次使用了“会堂”的动词形式：这是教会聚集，而非小组活动）与彼此关顾的焦点相结合。

因此个人与家庭崇拜都是极大的祝福，但二者都不可凌驾于主日聚集之上。

我可以留在家中与家人一同崇拜吗？

虽然家庭与个人崇拜是极大的祝福，但不可用以替代集体崇拜。上帝每周日召集他的全教会——男女老幼——藉着所设立的职分向他们施恩（参弗4:8-13）。我们无权拒绝这邀请，或在家中另立替代方案。教会与家庭是两种不同的建制，皆为上帝所造、所赐福的，但各自履行不同的呼召。教会是超越血缘关系

的上帝子民的聚集。施行圣道与圣礼乃是教会的职责。

同理，居家观看线上崇拜仪式也无法充分替代集体崇拜。当然在紧急情况下（如患病时），这或许是我们能做到的最佳选择。但崇拜乃是教会聚集时发生的活动。我们是有形体的存在，因此聚集必然包含身体的参与。我们同领的圣餐就是有形体的餐食；而除了在信徒聚集的教会中，别无施行圣餐的可能。圣礼是耶稣赐给教会的，而非赐予个人或家庭的。

集体崇拜是否仅发生在教堂建筑内？

不。随着从旧约到新约的转变，地上不再有“圣所”。上帝居住的圣殿并非砖石所筑的殿，而是上帝子民构成的殿。当你看见主日早晨人们陆续走进教堂大门时，并非是他们来到了教会——而是教会来到了这栋建筑！

崇拜难道仅是礼拜中的唱诗部分吗？

唱诗是教会敬拜上帝的其中一项活动，但并非崇拜的全部。歌颂上帝与敬拜并非同义词。即

使从新约使用“崇拜”一词的层面来看，这应当也是显而易见的。启示录记载：“那二十四位长老就俯伏在坐宝座的面前敬拜那活到永永远远的，又把他们的冠冕放在宝座前，说……”（启 4:10）是“说”，而非“唱”！当博士崇拜婴孩耶稣，当船上门徒崇拜平静风浪的耶稣，当瞎子崇拜使他重见光明的耶稣时，很难想象这些人都在引吭高歌！

唱诗是极美的恩赐，但我们不应将教会崇拜划分为唱诗与其他环节。主日聚会时，我们祷告时在崇拜，聆听上帝话语时在崇拜，奉献时在崇拜，领受圣餐时也在崇拜，如此等等。

崇拜实践

为何你不说方言并发预言？

改革宗基督徒认为，新约的预言与旧约的预言在本质相上是一样的，都是上帝的道。因此，当新约先知发言时，他会以“圣灵如此说……”作为开端，正如旧约先知宣告“主如此说”一样（徒 21:11）。预言绝非“我感觉上帝可能在说……”或“我隐约觉得……”抑或“我脑海中浮现一幅图画……”。不，新约中的先知被描述为与使徒一同奠定了教会的根基，因他们宣讲并书写上帝的道（参弗2:20）。

如今上帝的道已成书且完备，就不再需要新的启示（参提后 3:16；来 1:1-2）。因此，预言已然止息，使徒的职分亦然。当保罗称提摩太为“属神的人”时，是将旧约先知的称谓应用于普通牧师身上。但这位“属神的人”不会（如先知一般）领受新的启示。相反，保罗命令他“务要传道”，即先知早已赐下的道（提后 3:16-4:2）。

“方言”亦属同类：说方言者是在发预言，不过用的是另一种（对他们而言未学过的）语言——舌头一词本就是指语言（参林前 14:3-5；另见徒2:1-11）。

既然预言——即上帝具有约束力的权威之道的新启示——已经止息，那么使徒、先知或说预言性方言的恩赐也随之终止了。

我们为何诵读信经？

许多（虽非全部）改革宗教会在崇拜仪式中会读教会的信经。信经的作用有三重：首先，教会可以通过信经来进行教导。如，我们读《尼西亚信经》时，就是在接受正统三位一体神学的教导；其次，信经是对上帝圣言的回应形式。圣言被宣讲，而我们通过宣告“我们相信……”来崇拜上帝。最后，

信经是守门人：作为基督徒，若要成为基督教会成员，信经就是他们所当信之事的摘要；这就是信经的作用。

几乎所有异端都声称相信并遵行圣经。但圣经可能被扭曲，人们可能会错误地教导圣经。因此，保罗指示提摩太：“你从我听的那纯正话语的规模，要……常常守着。”（提后 1:13）还有“从前所交托你的善道，要……守着”（提后 1:14）。他不仅是在要求提摩太保持圣经文本的纯正，更是要他守护并传递其正确解释。信经有助于这种守护和宣告的工作。信经能提醒改革宗信徒：我们并非追求宗派主义，自以为地上唯有我们是“真基督徒”；相反，我们是跨越大陆、贯穿时代的更大家庭的一部分，共同认信信经所总结的信仰。

在崇拜中使用“固定祷文”，是不属灵的吗？

在旧约当中，上帝赐下 150 篇诗篇作为固定的祷告或诗歌，供他的子民使用。这些诗篇主要是为集体崇拜而设计的。当门徒询问耶稣该如何祷告时，他教导了他们现在被称为主祷文的祷告。当然，心不在焉地重复诗篇或祷告是有可能的。但那是我们心灵的问题，而非祷告本身！尤其在集体崇拜中，聆听会众同

声祷告，是极美的。要实现这种合一，就需要对祷告用语达成共识。

公共祷告也能训练我们独自祷告或与家人崇拜时的祷告能力。如诗篇中的祈求与祷告，其范围之广，往往超越我们个人自然发出的祷告。当我们操练这些祷告时，健康的祷告生命既能“教导”、也能“感染”他人。

或许还需补充一点：那些对固定祷文有抵触的信徒，却很少对屏幕上显示的“固定诗歌”有异议。但这些诗歌大多不过是配上旋律的祷文。用诵读代替吟唱，并不会削弱其属灵分量。

既然罪已得赦免，为何仍需认罪？

当一个人凭信心归向基督的那一刻，他就被称为义并与上帝和好了。因此，我们在认罪时，并非是在“再次成为基督徒”，也不是回到了“恩典状态”——仿佛若我们在认罪前死去，就不能得救了。不，凡信靠基督的人都得蒙保守：“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罗 8:1）

虽然罪的刑罚不再悬在我们头上，但罪的存在依然残留。我们认罪是因为作为圣约子民的一员，上帝是我们的上帝。当我们得罪他时，理当承认自

己的过犯并祈求他的赦免。我们以谦卑的信心如此行，因知道他已应许要赦免我们。

当我们拒绝认罪并持续犯罪时，天父可能会管教我们。仅举圣经一例，大卫亲身经历了这种“犯罪-管教-认罪-赦免”的动态关系：

我闭口不认罪的时候，
因终日唉哼而骨头枯干。
黑夜白日，你的手在我身上沉重；
我的精力耗尽，如同夏天的干旱。

我向你陈明我的罪，
不隐瞒我的恶。
我说：“我要向主承认我的过犯。”
你就赦免我的罪恶。（诗 32:3-5）

为何牧师和长老在崇拜中承担如此多职责？

牧师并非祭司，不是基督与信徒之间的中保。他是上设立的牧羊人，是上帝圣道的讲道人與教师。并非所有人都能担任这一职分，也非人人都具备带领和教导上帝子民的恩赐与责任（参弗 4:11-12；提前 3:1-7）。因此，虽然圣经教导“信徒皆祭司”，即每位基督徒都能藉着基督直接亲近上帝（参彼前2:9），但这

不等于说所有基督徒都是上帝教会中的长老、是牧师和教师，受命向上帝的百姓宣读并宣讲圣经（参提前 4:13）并牧养群羊。

牧师在整个崇拜过程中都在施行圣道，不仅限于讲道环节。他在呼召会众认罪、邀请他们领受圣餐或宣告祝福时，与他每周宣讲经文时一样承担着这责任。

孩童应当参与主日崇拜吗？

长老会或广义上改革宗教会的访客常感惊讶的一点是：孩童通常与成人一同参与崇拜，而非被安排到专门的儿童小组或单独的“儿童礼拜”。这背后的观念是：孩童与成人同为会众的一部分。他们并非“教会的未来”；他们就是教会本身，与他们的父母毫无二致。

崇拜是圣约子民聚集与上帝相会。纵观整本圣经，信徒的儿女始终被纳入这群体——因此亚伯拉罕受命在第八日为儿子行割礼，以色列的孩童自幼遵行律法：他们并非在信仰中立的环境中成长，直到十六岁才决定是否要守安息日、禁食猪肉并聚集敬拜耶和华。先知约珥在呼召上帝的子民聚集时明确宣告：“你们要在锡安吹角，分定禁食的日子，宣告严肃会。聚集众民，使会众自洁；招聚老者，

聚集孩童和吃奶的。”（珥 2:15-16）到了新约，孩童仍是圣约群体的成员，因此他们理当参与教会的主日聚会。这就是保罗在写给众教会的书信中直接教导孩童的原因——这些书信在教会聚集时，是被公开宣读的（参弗 6:1-3；西 3:20）。

既然上帝赐福给他百姓的主要途径是藉着蒙恩之道、尤其是所宣讲的道，那么我们自然希望儿女也能经历这些蒙恩之道！当他们每周看见父母和在主里的兄弟或姊妹如何崇拜时，便能在成长过程中学习敬拜。让孩子自幼就成为崇拜群体的一员，这对他们而言是莫大的祝福。他们未必时刻都能完全理解，这并无妨碍。正如无人专门教导我们说母语，我们是在成长过程中自然习得的；同样，我们也是在学习崇拜的语言。

圣礼

我们应当以何种频率施行圣餐？

圣经对此问题并无明确指示。因此牧师与长老们可以根据圣餐的目的来推究我们当以何种频率领受。包括加尔文在内的许多人主张每周都施行圣餐。毕竟，既然这是主要的蒙恩之道之一，

我们岂不应当尽可能多地领受上帝的赐福吗？再者，我们先前所见的庆典筵席模式中，上帝与他子民同吃同喝，至少在某种意义上，这是整个崇拜的高潮。

另一些人更注重这圣餐的严肃性，因而强调领受前需自我省察（参看林前 11:27-30）。事实上，某些苏格兰教会每年举行一次主餐，并为此预备长达数周的“圣餐季”。

虽无固定模式，但既然主耶稣吩咐我们“如此行，为的是纪念我”，似乎我们应当较为频繁地守这圣餐。

孩童应当领受主餐吗？

不。更准确地说，要等到他们预备好才行。有时人们会这样推论：既然孩童是圣约群体，即教会的成员（他们确实是），因此有权领受入门的记号、即洗礼（他们确实有此权利），因此理应自动获准参与圣餐。这种思路有失偏颇。这两个记号虽有关联，却本质不同。一方面，洗礼是被动的：你不是“领受洗礼”，而是被洗。这记号在诸多意义中，象征着三位一体的上帝将他的名赋予你。婴孩无需宣告信心，即可领受这一记号，他们凭身为圣约家庭后裔，就自然获得受洗的权利。主餐则是主动的。我们领受，吃喝、进食。这记号不是进入教会的标

记，而是“持续前进”的标记，一种属灵的喂养。因此保罗对谁当领受提出了某些“资格”方面的要求：

所以，无论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人应当自己省察，然后吃这饼、喝这杯。因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体，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林前11:27-29）

领受圣餐者不可“不按理”而行。这意味着，与洗礼不同，我们在如何领受主餐上是主动的，有可能以错误的方式领受圣餐，因此必须在吃喝前“省察”自己。这至少要求人能承认自己信靠基督。领餐者还需“分辨主的身体”。这句话引发不少争议，但就我们目的而言，只需注意这一点：这句话也是在要求人进行思考和判断。这些行动都需要某种程度的成熟。

《海德堡要理问答》第 81 问如此回答：“谁当来到主的桌前？就是那些因自己的罪而真心痛悔，并且相信因基督的缘故罪得赦免，后来的软弱也借着基督的受苦和受死而得蒙遮盖的人；他们也渴望信心更得坚固，生活更加圣洁。但那些拒不真心归向上帝、假冒为善的人，乃是在吃喝自己的罪。”

至于孩童几岁能作出“可信的信心宣告”并获准参加主的圣餐，这取决于父母的判断，最终由监督羊群的教会长老决定。

洗礼是否适宜在崇拜仪式中施行？

洗礼是进入上帝的新约子民——教会的“入门记号”。它是有形教会的特殊标记，因此在教会每周聚集的场合施行洗礼，是极为合宜的。

限定性原则

你们依据什么原则来决定崇拜的“具体形式”？

即使是最坚定的限定性原则倡导者也认为，部分“如何实施”的问题，应交由教会领袖的智慧决断。讲道的时长、诗歌的数量、选用何种圣经译本等问题，都无法通过直接引用经文来解答。

但我们仍遵循某些原则。其中包括崇拜应当具有造就性并建立会众——这是哥林多前书 14 章的主题。与此相关，我们应当尽可能简化流程，

使人能明白。正如保罗所吩咐的，“凡事都要规规矩矩地按着次序行”，这尤其因为“神不是叫人混乱，乃是叫人安静”（林前14:40,33）。崇拜并不会因更加即兴——甚或混乱——而更属灵！

这些原则许多都是践行“彼此相爱”与“看别人比自己强”这伟大诫命的具体表现。带领崇拜者应当力求使会众与他们的上帝相遇时，流程尽可能简单明了。

限定性原则是否设限太多？

从某种意义上说，确实如此——但并非所有限制都是坏的！我曾在一所学校工作，那里的运动场紧邻悬崖边缘。不出所料，场地边缘设有围栏。这围栏防止孩子们坠入海中——可以说在某种程度上限制了他们的自由。但实在地说，这围栏反而使他们能自由地玩橄榄球、板球和足球，而无需担惊受怕。

改革宗的崇拜方式使我们免于得罪上帝，也摆脱了牧师可能会有的愚蠢的、甚至彻底偶像化的观念。这一原则之所以在宗教改革时期出现，正是为了回应天主教会发明的各种偏离上帝之道的礼仪和仪式。新教会众由此得以免除亲吻圣像、在“祭坛”前划十字、庆祝无数圣日的束缚等等。改革宗的崇拜方式既简朴、又使人得自由！

改革宗崇拜是否仅为西方的崇拜方式？

既然这种方式源自圣经，更恰当的批评应是：这是一种中东的崇拜方式！我们不可将“要素”与“环境”混为一谈。改革宗崇拜在雅加达、蒙巴萨、都柏林和丹佛的呈现形式各有差异，可能体现在讲道风格、祷告方式、音乐类型等方面。但其核心始终是上帝的话语与圣礼——这是他在万族、各方与各民的文化语境中与人相遇的管道。

我们应当只唱诗篇吗？

认为崇拜中只应唱诵诗篇的观点，是数个世纪以来许多改革宗神学家与教派的立场。这一立场被称为唯唱诗篇（exclusive psalmody），有许多强有力的论据支持。支持这一立场的人会引用保罗的吩咐：“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教导”（西 3:16）。他们指出这三类正对应诗篇卷中各类诗歌的“题注”。他们因此问：“有何依据采用非圣经的诗歌？”

另一方则认为，唱诗与其说是崇拜的“要素”，不如视其为祷告或教导的一种形式。当我们用

《圣哉三一歌》等圣诗的话语赞美上帝，或以《领我，大哉，主耶和華》祈求他的祝福时，本质上与我们用代求、宣召或尊崇的祷告来到他面前并无二致。无人认为这些祷告必须局限于圣经诵读。崇拜是对话。因此，唱诵祷告、赞美与祈求，都是回应上帝的正当方式。

当然双方都会认同：任何诗歌（乃至祷告）的内容都应当完全合乎圣经。

在崇拜中播放视频是否合宜？

持守改革宗崇拜观的人对此或有不同见解。在崇拜中插入影视片段非但无益，反而像引入了全新的“要素”。某些教会或许视宣教士视频更新及后续代祷为“彼此劝勉”的正当体现，另一些教会则可能认为这打断了崇拜。我们当以宽容相待！但必须警惕从圣道转向图像的倾向：上帝赐给我们的是书卷而非影片，他并不会犯错。基督教迄今仍是侧重听觉而非视觉的信仰——圣礼除外。我们行事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上帝触动并教导世人的方式始终是圣道的宣讲。

有关崇拜的重要问题

你们的崇拜是否过于刻板沉闷？

改革宗崇拜的有序性反映了我们上帝的属性，因“神不是叫人混乱，乃是叫人安静”（林前14:33）。这正是为何保罗吩咐那些从上帝领受启示的真先知们坐下等候轮次——甚至若已有两三人发言，就应完全闭口（参林前 14:28-33）。

礼仪亦有助于会众共同崇拜。有位友人曾参加一场崇拜，当时音乐颂颂者起身诵读诗篇 33:3（“应当向他唱新歌”），宣布要即兴创作新歌。但因歌曲全新，各人须现场编创，结果不出所料陷入混乱，连乐手们都演奏着不同调性的旋律！礼仪如同篮球规则：非为限制球员，而是为使众人能同场竞技、共享其益处。

至于沉闷之说——与上帝相遇绝不乏味！但我们来崇拜，不是为了娱乐消遣。趣味并非属灵上的美德。我们乃是覲见宇宙之主。“所以我们既得了不能震动的国，就当感恩，照神所喜悦的，用虔诚、敬畏的心侍奉神，因为我们的神乃是烈火。”（来 12:28-29）沉闷本非我们所追求的！但崇拜应有的庄重，不等同于呆板无趣。“当存畏惧侍奉耶和华，又当存战兢而快乐。”（诗 2:11）如前所述，敬畏与喜乐本是可以并存的。

当我们聚集时，我们不仅是来到看得见的人面前，更是来到“千万的天使，有名录在天上诸长子之会所共聚的总会，有审判众人的神和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并新约的中保耶稣”（来 12:22-24）面前。因此我们应当自问：倘若看见第三排火焰熊熊的基路伯天使们，我们是否还会如此行事？更何况若看见主耶稣端坐在圣殿前方？我们虽看不见他们——但他们确实在场。崇拜的氛围理当反映这一事实。

我们难道不该在崇拜中发挥创意吗？

新约崇拜中有许多自由。限定性原则并不会导致全球的崇拜千篇一律。我们当然应当慎重考虑所唱的诗歌、崇拜的流程、宣讲的讲道、献上的祷告等等。但我们并非被召去发明与上帝相交的新方法。基督以何种方式与我们相遇，这完全由他决定。

我们也不该为取悦会众而标新立异。试想以色列人年复一年守逾越节时，有人说：“不错，头生者被杀，但那不过是十灾之一。逾越节太老套了，今年何不把水染红，纪念尼罗河变血之灾？既然上帝是创造主，为何我们不各自创作些东西

带到帐幕作为这安息日的祭物？说到这个，亚伦啊，孩子们觉得赎罪日那些老套仪式太乏味了。你这样会失去他们的。你就不能找个最风趣的祭司，今年搞点更有趣的活动吗——比如木偶戏？至少他可以扮作法老，我们朝他扔青蛙？”

我明白这听起来可能像玩笑——但我们敬拜的正是摩西、亚伦、大卫和所罗门所敬拜的同一位上帝。喜乐、敬畏与肃穆本可和谐共存，却与轻浮庸俗格格不入。遇见永活的上帝是件庄严而喜乐的事。

为何不将崇拜设计得更像小组问答时间？

虽然许多信徒从小型圣经讨论中获益，但这与教会聚集崇拜并非一事。我们响应上帝的呼召在主日聚集，藉着他仆人所传讲的圣言领受他的训诲。这圣言不容质疑或辩论——因我们的圣约之主正向我们说话。讲道这一方式与信息、即福音本身相称（参林前 1:18-21）。二者都强调这是从天上来的好消息，而非可供讨论的建议。因此圣经中有一个模式，就是先知与传道者——尤其是主耶稣自己——在宣讲时会采用“独白”形式（参路 4:16-21；另见提后 4:2）。

当然，在崇拜和讲道结束后讨论所听内容，有其作用。明智的牧师都乐于回答会众成员关于他所宣讲之道的疑问。但这些问题应当在崇拜仪式本身结束后提出。

我们是否应当使崇拜对非信徒显得“平易近人”？

崇拜是上帝子民前来与他相会的时刻。首要焦点在于他本身，在于行他所喜悦的事；其次的焦点才是上帝的子民——教会。筹划崇拜的人深知，这是一周中的高峰时刻，是上帝赐福并建造他教会的主要方式。我们绝不能为了将崇拜变成布道活动而随意改动崇拜仪式。这就好比为了让孤独者和单身者更容易参与婚礼而取消新郎新娘的存在。

尽管如此，我们确实盼望非信徒也能来参加。不仅如此，崇拜正是最值得邀请他们参与的活动！保罗曾设想非信徒进来时，看见教会正在崇拜，就因敬畏而俯伏（参林前14:24-25）。倘若崇拜真是上帝与他子民相会的时间与地点，这景象便合情合理。

作为学生时，我终于说服一位非基督徒朋友来教会，结果讲道人开始讲解保罗在以弗所书第5章对夫妻的教导时，我只能如坐针毡地听着。我在讲道的

大部分时间都在思考如何说服朋友下周再来。但我的担忧是多余的：我的朋友深受触动，从此再未停止前来！在崇拜的教会氛围中，上帝所传讲的圣道以能力触及了他。事实上对许多西方人而言，参加主日崇拜可能比参加带有布道环节的智力竞赛夜或高尔夫日更不显得突兀——至少在教会崇拜中，他们预期会遇见“宗教内容”，这本身就是题中之义。

合宜地敬拜

我当如何预备崇拜？

从实际角度而言，主日早晨的预备应当从周六晚上开始。至少在西方文化中，这常常是熬夜的夜晚，尤其是教会中的年轻人。但若我们周六深夜仍未就寝，主日就难免不仅在身体上，更在属灵上昏昏欲睡。正如我们知道次日有重要考试或面试时会设法安眠，我们更当充分休息，以朝见我们的上帝。

同样，提前到场、安顿身心，并在崇拜的呼召前花时间预备心灵与头脑，也将帮助你专注投入。当然，后者有时尤为困难，特别是当你需要照看一群幼童时。教会应该鼓励手忙脚乱的母亲

们，好让她们记住：她们是来就近那位曾欢迎小孩子到他面前的救主，这位救主无疑能体恤精疲力尽、手忙脚乱的父母。但一般而言，我们不应在崇拜开始时才抵达，或仅提前一分钟到场，而应预留充足时间安定心神。

接着，如前一问题解答所述，我们当尽力在灵性上预备自己。许多教会会提前发送崇拜程序单，或至少告知当天讲道的经文段落。提前与孩子练习诗歌并讲解圣经阅读内容，会很有帮助。而最重要的是，我们要像主在世时的乞丐那样，空着手来到主面前祷告，单纯祈求那明知不配得、他却乐意在恩典中赐予的祝福。

我穿什么衣服参加崇拜重要吗？

不，其实不重要。基督徒始终想要穿着端庄得体。不同文化对衣着的标准差异甚大。有些信徒希望在主的临在中聚会时，穿着符合其文化中“较考究”的服饰规范。然而，这本是一个自由的领域，我们应当彼此以恩典相待。

若我不想崇拜怎么办？

基督徒生活并非持续不断的狂喜与陶醉。有时，我们是在人生悲剧让我们泪流满面的情况下

来到教会的，有时我们被罪咎与罪的重担压垮，有时真切感到上帝如面纱遮掩般遥远（参诗篇 88 篇为例）。此时更需紧握上帝的应许，聆听基督的邀请：“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 11:28）当牢记：我们的感觉与经历并非遇见上帝的标尺。无论情感或属灵体验如何起伏，他的话语始终运行不息。

我们再来谈谈赞美诗。无论你的教会是仅唱诗篇还是兼唱圣诗，总会有些时候，你的感觉会与诗篇作者或赞美诗歌作者的感觉不同。事实上，若随机选唱四五篇诗篇，几乎必会遭遇看似矛盾的“体验”：前一刻宣告“我的心欢喜，我的灵快乐”（诗 16:9），下一刻却哀叹“我的神啊，我的心在我里面忧闷”（诗 42:6）。难道必须感同身受，才能开口歌唱？显然不是。我们当与会众同心颂赞，首先要明白的是，这是在与会众中正有此体验的弟兄姊妹和声，不论在这个教会或普世教会中都是如此；其次，要将诗篇视为生命成长的标杆。即便此刻未满溢爱慕之情，我们仍渴慕成为能高唱“我爱耶和华”（诗116:1）的子民。

诗篇教导我们学习圣经中完整的情感谱系及其表达方式。我们就算不确定孩子是否真的有感恩之心，但为培养他们的感恩之心，也会教导孩子说

“谢谢”，同样，我们通过颂唱诗篇来效法诗篇的作者。¹ 这并非纵容虚伪或空洞的崇拜，而是为了勉励那些渴慕大卫般热忱却自觉破碎的圣徒。

若崇拜仪式带领不佳怎么办？

我们都有过这样的经历：在听道中走神，怀疑某个祷告是否会结束，被哭闹的婴儿分散注意力。出于各种原因——有些该受责备，有些则不然——带领崇拜的人并不总能满足我们的期待与盼望。有时，直言不讳地说，崇拜可能令人感到乏味。但我们的目标应当是越过那位东拉西扯的牧师或含糊的祷告者，定睛于他背后的主。只要讲道人忠于圣经，就是基督在向我們说话。

但愿每篇讲道中都能有所得着，即便我们或许需要比预期更费力地挖掘。

我们越成熟，就越容易得着造就。我们的耳朵会更为敏锐地察觉到自身需要和基督所赐的丰盛。归根结底，带来能力的并非娴熟的表演——或者说带来基督的并非表演——而是他的话语藉着他的灵传递。因此只要福音居于核心，就必有足够的灵粮供应我们。

我们需要谨慎，切不可对讲道和崇拜妄加论断，耗费过多精力去评断侍奉（及牧师），却忽略了为我们自己寻求基督的恩典。一个检验自己态度的好标准，就是我们为牧养我们之人祷告的认真程度。

如何在崇拜中保持更专注？

我们需要谨记“更专注”究竟意味着什么。我们的目标不是更专注于自己的经历、学识或者享受，而是定睛于崇拜的中心——父、子与圣灵。在参加崇拜前，就当祈求上帝使你能够举目仰望他。无论崇拜中进行什么环节，本质上都是上帝在牧养你：“他要在这篇讲道中向我传达什么信息？他今日要如何通过确据之言安慰我？”我们应当将注意力集中于他和他的作为，而非自己对崇拜的感受：“这位新讲道人如何？我向来不喜欢这首圣诗。迈克为何唱得如此糟糕？”

若察觉心思游离或分心，切勿陷入绝望，反而要感谢圣灵唤醒你。这时，要迅速悔改，在基督的恩典中喜乐，重新投入崇拜！

具体而言，消除分散注意力的竞争者大有裨益。当今时代，手机可能是主要干扰源。关机并使用纸质圣经，能极大地减少试探，使心思免于游离。

推荐资源

入门读物

Cruse, Jonathan Landry. *What Happens When We Worship*. Grand Rapids, Reformation Heritage Books, 2020. [一本简明易读的介绍，涵盖了经典改革宗教会礼拜仪式的基本要素与模式。作者是一位牧师，以生动有趣的方式向初学者介绍改革宗教会的敬拜方式。]

Chapell, Bryan. *Christ-Centered Worship: Letting the Gospel Shape Our Practice*.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9. [尽管柴培尔并未试图提出一种明确的改革宗敬拜观点，但他对敬拜历史提出了许多有益的见解，并提供了如何使福音成为礼拜核心动力的建议。此外，他还列举了古代、宗教改革时期和现代教会的礼仪范例，并提出了适合不同敬拜阶段的圣经经文建议。]

中级读物

Horton, Michael. *A Better Way: Recovering the Drama of God-Centered Worship*. Baker Book House, 2003. [霍顿比克鲁斯更深

入地探讨了支撑“敬拜是对话”这一理解的深层神学，并进一步研究了圣约神学在塑造敬拜中的重要意义。]

Ryken, Philip Graham; Derek W. H. Thomas; J. Ligon Duncan, eds. *Give Praise to God: A Vision for Reforming Worship, Celebrating the Legacy of James Montgomery Boice*. Phillipsburg, P&R Publishing, 2003. [这是一本由致力于改革宗敬拜的牧师和学者撰写的论文集。邓肯所写的那几章尤其有帮助，其中为敬拜限定性原则提供了充分的圣经依据；托马斯所写的那一章则针对一些常见的反对意见作出了回应，同样很有价值。]

高级读物

Bannerman, James. *The Church of Christ*. Edinburgh, The Banner of Truth Trust, 2014. [这部作品写于近150年前，是一部关于教会教义的详尽阐述，其中包含大量关于礼拜和圣礼的内容。]

Gibson, Jonathan and Mark Earngey, eds. *Reformation Worship: Liturgies from the Past for the Present*. Greensboro, New Growth Press, 2018. [这是一本大型单卷本合集，收录了来自不同改革宗教会的礼拜仪式，特别适用于策划礼拜的人。此外，这本书中还有一些宝贵的文章，是有关圣经中的敬拜神学的导论。]

注释

序

- 1 David E. Garland, *1 Corinthians*, Baker Exegetic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3), 674.

引言：热烈欢迎

- 1 John Calvin, “The Necessity of Reforming the Church,” https://www.monergism.com/thethreshold/sdg/calvin_necessityreform.html. Emphasis mine.

第一章：崇拜的应许

- 1 David Peterson, *Engaging with God* (Leicester, UK: Apollos, 1992).
- 2 For a fuller description of the links between Eden and the temple, 见 Gregory K. Beale, *The Temple and the Church's Mission* (Downers Grove: InterVarsity Press, 2004)。对于这段出埃及记的阅读以及接下来对利未记的理解，见 L. Michael Morales, *Who Shall Ascend the Mountain of the Lord?* (Leicester, UK: Apollos, 2015)。

第二章：崇拜的目的

- 1 C. S. Lewis, *Mere Christianity* (London, UK: HarperCollins, 2002), 143.
- 2 关于这首原本用德语写成的祷告文的一个译本，见 *Luther's Prayers*, ed. Herbert F. Brokering (Augsburg Fortress, Minneapolis, 1994), 67–68。
- 3 John Jefferson Davis, *Worship and the Reality of God: An Evangelical Theology of Real Presence* (Downers Grove: InterVarsity Press, 2010).

第三章：崇拜的原则

- 1 这在旧约中随处可见。无论问题的具体情况如何，该隐的祭物都不被上帝所接受，亚伯的祭物则不然。当以色列人铸造金牛犊时，他们试图敬拜耶和华（出埃及记32:5），而不是巴力或奥西里斯。
- 2 尽管您应咨询本国法律，以确认这样做是否合法！
- 3 这一规范性原则可能相对较新。人们是从何时开始使用这一原则的，已超出我们的研究范围，但重要的是，无论这一原则原先有过怎样的名称，它都存在过。
- 4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chapter 21.1.
- 5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answer 88.

第四章：崇拜的能力与支柱

- 1 见 Christopher Ash, *Remaking a Broken World* (Milton Keynes, UK: Authentic Media Ltd, 2010), 141。
- 2 关于这种对使徒和先知的理解，以及对圣灵工作的改革宗理解的精彩导论，参 Sinclair B. Ferguson, *The Holy Spirit* (Nottingham, UK: IVP, 1996)。
- 3 事实上，“长老”一词源自希腊语，意为“长者”。如，在提摩太前书4:14中，保罗提到“长老会”，希腊文 *presbuterion*，这是名词 *presbuterion* 的一种形式。
- 4 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l, trans. Ford Lewis Battles (London: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 4.1.5.
- 5 See *The Complete Works of John Owen*, vol. 3, *The Holy Spirit*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1966), 192.
- 6 Herman Bavinck, *Reformed Dogmatics*, ed. John Bolt, trans. John Vriend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8), 4:457.
- 7 Ligon Duncan, *Does God Care How We Worship?* (Phillipsburg, NJ: P&R Publishing, 2020), 77.
- 8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chapter 21.5.

9 申6:13; 尼10:29; 帖4:16; 9:22; 诗107; 传5:4-5; 赛19:21; 66:2; 珥2:12; 太9:15; 13:19; 28:19; 徒2:42; 10:33; 15:21; 林前7:5; 11:23-29; 弗5:19; 西3:16; 提后4:2; 来4:2; 12:28; 雅1:22; 5:13; 启1:3.

第五章：崇拜的模式

- 1 Bryan Chapell, *Christ-Centered Worship*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9), 15.
- 2 这并不意味着耶稣在除星期日以外的任何一天都没有向任何人显现。相反，我们看到每当提到某个特定的日子时，都是指第一个日子。这绝非巧合！
- 3 For more on Sabbath, including a discussion of the idea that Sabbath is just an old covenant reality, see Thomas Witherow, *I Will Build My Church: Selected Writings on Church Polity, Baptism, and Sabbath*, ed. Jonathan Gibson (Glenside, PA: Westminster Seminary Press, 2022).
- 4 关于这一秩序的首次出现，见利未记第9章。但我们一旦理解了这种秩序，就会发现旧约中处处可见其模式！至于祭物本身见利未记1至5章，其中解释了每项祭物的目的。
- 5 有关这种对利未系统的理解，更多内容见L. Michael Morales, *Who Shall Ascend the Mountain of the Lord?* (Leicester, UK: Apollos, 2015)。
- 6 若要对这一段以及其他经文进行更详细的查考，见 *Reformation Worship: Liturgies from the Past for the Present*, ed. Jonathan Gibson and Mark Earngey (Greensboro, NC: New Growth Press, 2018)。
- 7 Herman Bavinck, *Reformed Dogmatics*, ed. John Bolt, trans. John Vriend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8), 4:447.
- 8 For more on this understanding of preaching, and particularly the ongoing prophetic work of Christ, see Jonty Rhodes, *Man of Sorrows, King of Glory: What the Humiliation and Exaltation of Jesus Mean for Us* (Wheaton: Crossway, 2021), 121-24.
- 9 “The Second Helvetic Confession,” chap. 1 in *Reformed Confessions of the 16th and 17th Century in English Translation*, vol.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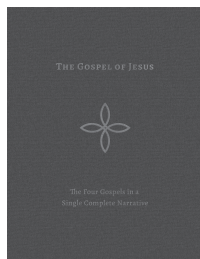
1552–1566, ed. James Dennison Jr. (Grand Rapids: Reformation Heritage Books, 2010), 811.

- 10 Jonathan Landry Cruse, *What Happens When We Worship* (Grand Rapids: Reformation Heritage Books, 2020), 107–22.
- 11 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l, trans. Ford Lewis Battles (London: Westminster John Knox Press), 4.14.17.

改革宗崇拜问答

- 1 我感谢我的朋友马特·西尔斯对歌唱诗篇的这些见解。

P&R出版社其他著作



《耶稣的福音》将四部福音书编织成一部连贯易读的合参本，是非常有益的圣经研读辅助工具。这部经典著作的新版礼品本配有旁注参考和清晰标注的编辑修订，采用了现代基督教标准译本，并包含了地图、日期和地点信息。

“罗瑞·伯特纳（Loraine Boettner）对四重正典福音的整合，帮助新一代基督徒得以遇见‘起初亲眼看见又传给我们的’见证（路 1:2），加深了我们对所学之道的确信。这本书采用了兼具准确性与可读性的基督教标准译本，使伯特纳这部合参本的新版既具造就性，又令人读来愉悦。”
——丹尼斯·E·约翰逊，加州威斯敏斯特神学院实践神学荣休教授

若觉此书有益，不妨撰写在线书评
或通过editorial@prpbooks.com联系P&R出版社
提交意见，我们期待您的反馈

改革宗崇拜观以上帝的话语为根基、以福音为其背景：上帝渴望与他的子民相会，而这种相会唯有通过基督、并藉着圣灵，才能实现。乔蒂·罗兹满怀热忱地写了这本书，颂扬了改革宗崇拜的简朴与自由，并向读者展示了在上帝所应许赐福的方式和途径中与上帝相遇所带来的喜乐。

《信仰的祝福》系列专为教会编写，旨在介绍并颂扬改革宗的教义与实践——每本书都包含对主题的简明实用概述、讨论问题以及丰富的问答部分。

“乔蒂提醒了我们支撑改革宗崇拜观的圣经与系统神学根基……本书清晰易懂、亲切实用。”

——乔尼·吉布森，威斯敏斯特神学院旧约副教授

“多亏乔蒂·罗兹温暖的文风与有力的论证，《改革宗崇拜》……会让你渴慕主日。”

——乔纳森·兰德里·克鲁斯，密歇根州卡拉马祖市社区长老会牧师

在这本精彩的小书中，乔蒂·罗兹……不仅向我们传递了知识，还激励读者追求改革宗崇拜的祝福。

——D·布莱尔·史密斯，夏洛特改革宗神学院系统神学副教授；

乔蒂·罗兹（橡树山神学院道学硕士）是英国利兹基督教会中央堂区（国际长老会）的牧师。